

企业业绩

投标人承担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单位	合同金额
1	响水县公安局道路交通安全提升工程项目	响水县公安局	794.52 万元
2	阜宁县马家荡湿地鸟类生物多样性固定观测站物种识别项目	盐城市阜宁生态环境局	40.55 万元
3	镇江市某学校信息化服务采购项目	江苏移动信息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1302.96 万元
4	高邮市公安局新一代雪亮工程项目	高邮市公安局	51.97 万元
5	海州区高铁沿线监控服务项目	连云港市公安局海州分局	35.1 万元
6	苏宿园区公安分局 2025 年度治安监控系统维护项目(分包二)	宿迁市公安局苏州宿迁工业园区分局	17.5 万元
7	江苏海视开泰科技有限公司校园网络安全管理平台采购项目一标段	江苏海视开泰科技有限公司	261 万元
8	东方白鹳鸟巢全天候监控和传输存储保障工程	江苏省泗洪洪泽湖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处	14.53 万元

注：请填写此表，并按要求上传业绩资料电子版。

1. 响水县公安局道路交通安全提升工程项目

响水县公安局道路交通安全提升工程项目

合同编号：CTC-JSYC-2025-000794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响水县公安局道路交通安全提升工程项目

合同编号：

甲方：响水县公安局

乙方：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市分公司

签订时间：2025 年 8 月



# 响水县公安局道路交通安全提升工程项目

合同编号：CTC-JSYC-2025-000794

## 第一节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响水县公安局

乙方（全称）：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市分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的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 1. 项目信息

(1) 采购项目名称：响水县公安局道路交通安全提升工程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JSZC-320921-ZZGJ-G2025-0034

(2) 采购计划编号：\

(3) 项目内容：对县城内有灯控、无抓拍设备的路口开展六合一抓拍建设；对抓拍设备进行升级改造；建设非机动车不戴头盔抓拍点位；建设1处固定测速点位；建设3处交通信号灯；开展交通违法标志、标牌、标线建设，开展违法停车自动记录设备建设；开展农村道路亮化建设；开展后端存储扩容建设。（建设内容详见清单）

(4) 政府采购组织形式：政府集中采购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5) 政府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一来源 框架协议 其他：  
（注：在框架协议采购的第二阶段，可竞争性使用该合同文本）

(6)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是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 否

第2页，共30页

## 响水县公安局道路交通安全提升工程项目

合同编号：CTC-JSYC-2025-000794

(7) 合同是否分包：是 否

分包主要内容：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8)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是 否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9) 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金额：

国别：品牌：规格型号：

否

(10) 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 响水县公安局道路交通安全提升工程项目

合同编号：CTC-JSYC-2025-000794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11) 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7945196.28 元（含税，税率 6%），不含税金额 7495468.19 元。

含税金额大写：柒佰玖拾肆万伍仟壹佰玖拾陆元贰角捌分。

#### (2)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付至合同价的 30%作为预付款，项目全部完成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后付至合同价的 60%，自验收合格之日起，满一年付至合同价的 75%，满二年付至审定价的 90%，满三年付至审定价的 100%。其中涉及预付款的：合同签订后付至合同价的 30%作为预付款（合同签订时，供应商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由双方另行商定。）

(3) 上述金额是乙方对本次采购项目各项支付金额的总和。上述金额包括乙方为完成本次采购文件所确定的采购内容，以及乙方为完成上述内容所必须的质量保证与技术支持、软件开发(含软件技术升级)、加工制造、采购、运输、供货、装卸(部分货物运至二楼、三楼)、施工、安装、集成、调试、验收、检测、交付、培训、售后服务以及为保证采购人正常使用所必须的一切工程作业、材料、劳务、机械投入、利润、税金、检测费、设计补偿费、管理费、暂列金、代理费、货物及人员的保险费用、政策性文件规定的各项所需的全部费用、不可预见费及其它一切相关费用。

(4) 本次招标结算价以甲乙双方确认的实际供货数量乘以中标时货品的全费用综合固定单价计算(中标价不随市场和政策性文件调整而调整)。

(5) 安装调试交付使用及质保期到期前的维护维修、零件更换等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第 4 页，共 30 页

## 响水县公安局道路交通安全提升工程项目

合同编号：CTC-JSYC-2025-000794

(6) 采购人有权根据实际情况调整部分采购数量(增加或减少)。

### 3. 合同履行

(1) 起始日期： 年 月 日，完成日期： 年 月 日。

(2) 履约地点：响水县公安局

### 4. 合同验收

(1)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组织

验收主体：响水县公安局

(2) 履约验收方式：一次性验收

(3) 验收的标准和方法：

a. 在交付前，乙方应对货物或设备的系统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指标、性能、质量(包括货物的外观)和数量等进行准确而全面的检验。

b. 甲方将在乙方供货、交付期间时组织验收。在供货时，甲方派技术人员到现场验收合格后方可卸货。如果货物的系统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指标、性能、质量(包括货物的外观)和数量与采购单相符，甲方应及时签署验收合格意见；如果货物的系统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指标、性能、质量(包括货物的外观)和数量与采购单规定不符，或在质量检验期内发现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甲方有权拒绝签署验收合格意见，解除合同且不予支付任何费用。

c. 验收不合格，乙方必须在三个工作日内予以更换，逾期按交货延误处理。

d. 在交付使用后二年内甲方有提出异议的权利

e. 验收

①验收标准：生产厂家的产品(参数)说明书、产品合格证书、质保书、检测合格报告及技术资料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其他国家或地方最新规范标准；当地技术监督管理部门要求的规范；采购文件及合同的约定；投标文件

第 5 页，共 30 页

## 响水县公安局道路交通安全提升工程项目

合同编号：CTC-JSYC-2025-000794

件的承诺。上述规范标准如在执行时发生矛盾的，按较高标准执行。项目所有资料、台账、记录等电子档案全部录入响水县公安局全生命周期管理周期系统。

②货到初步验收：全部货物送达约定的安装地点安装并调试完成后，由甲方进行基本质量、数量及参数型号的验收（但不作为最终合格的保证）。该验收应达到合同和采购文件规定的要求。初步验收后货物仍由乙方负责保管。乙方对货物安装调试过程，应作详细检验记录。安装调试检验结果应符合制造厂产品标准及合同、采购文件、投标文件要求。检验记录须提供给甲方。

③最终正式验收：经初步验收合格后，乙方申请正式验收，甲方可邀请相关部门或组织第三方专家进行技术等全面验收，经验收合格后可委托第三方或政府部门审计部门审计（审计单位由甲方根据相关规定确定），验收应符合本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及合同的要求，验收费用经甲方签署同意后由乙方在固定报价中列支。

###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以下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 (1)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 (2)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3)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 (4) 中标（成交）通知书
- (5) 投标（响应）文件
- (6) 采购文件
- (7) 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 (8)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



## 响水县公安局道路交通安全提升工程项目

合同编号：CTC-JSYC-2025-000794

他文件

###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2025 年 8 月 11 日生效。

### 7.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甲方执 肆 份，乙方执 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2025 年 8 月 11 日

合同订立地点：响水县公安局

附件：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等。



## 响水县公安局道路交通安全提升工程项目

合同编号：CTC-JSYC-2025-000794

甲方（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响水县公安局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市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住所	住所
联系人	联系人 袁子涵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通信地址	盐城市城南新区新都街 通学海路31号大数据 二期6号楼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224000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9230902321250406
代码	代码 W
	开户名称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 盐城市分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响水县公安局道路交通安全提升工程项目

合同编号：CTC-JSYC-2025-000794

			公司盐城高新区支行
		银行账号	320017351380592888 88
注：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的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			



## 响水县公安局道路交通安全提升工程项目

合同编号：CTC-JSYC-2025-000794

附件：服务清单

序号	服务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小计 (含税, 税率 6%)	小计 (不含税, 税率 6%)
1	综合站址服务	站	2	47700.00	95400	90000
2	图像视频云存储服务	项	1	1246277.64	1246277.64	1175733.62
3	前端视频监控服务	路	234	28220.17	6603518.64	6229734.57
合计					7945196.28	7495468.19



# 响水县公安局道路交通安全提升工程项目

合同编号：CTC-JSYC-2025-000794

## 第二节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 1. 定义

#### 1.1 合同当事人

(1)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采购人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3) 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采购人和供应商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任何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 “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 and 材料等。

(4) “相关服务”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安装、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5) “分包”系指中标（成交）供应商将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根据分包意向协议，将中标（成交）项目中的部分工作内容，分包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履行合同的行为。

(6) “联合体”系指由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组成，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主体。联合体各方应在签订采购合同前向甲方提交联合协议，且明确牵头人及各成员单位的工作分工、权利、义务、责任，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甲方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具体要求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7) 其他术语解释，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2. 合同标的及金额

2.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第 11 页，共 30 页

# 响水县公安局道路交通安全提升工程项目

合同编号：CTC-JSYC-2025-000794

###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3.1 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约定方式履行合同。

###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4.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4.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4.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5.2 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5.3 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5.4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 6. 合同履行

6.1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6.2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 7.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7.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

第 12 页，共 30 页

## 响水县公安局道路交通安全提升工程项目

合同编号：CTC-JSYC-2025-000794

抵【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7.2 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7.3 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7.4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及到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5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7.6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 8. 质量标准和保证

#### 8.1 质量标准

(1) 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2) 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要求。

(4)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 8.2 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 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 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 15.1 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第 13 页，共 30 页

## 响水县公安局道路交通安全提升工程项目

合同编号：CTC-JSYC-2025-000794

(5)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 9. 设备安装要求

#### (1) 设备安装进度报告

在合同签署后五天内，中标人必须将设备安装进度计划书送交采购人批准。

中标人每隔一周，向采购人递交详细的设备安装进度实施报告，以满足采购人有效地审议工作进度。如安装进度延续或有可能延误，应分析原因提出改进意见和措施，以达到原计划进要求。

#### (2) 安全防护

在设备验收前的整个施工期间，中标人必须制定并实施必要的措施，保证工作现场施工安全。对不符合安全规程及本合同的安全隐患事故，采购人有权向中标人提出干涉。中标人应根据国家颁布的各种安全规程，结合自己的实际，制订适合本工程的安全防护规程。在工程开工前，中标人应对有关人员进行安全作业教育，并在施工中及时解决安全作业中存在的问题。

乙方必须考虑货物供应、运输、装卸过程中的安全问题。如因产品质量不合格、不坚固，以及一切自然损坏而造成的货物损坏和人身伤害事故(不包括不可抗力因素)，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 (3) 设备安装监督、检查、验收

中标人应选派有经验的工程技术人员在施工现场的各施工环节和完工工程质量进行监督检查。中标人的监督人员应及时向采购人报告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并提供必要的资料。经采购人检查认为质量不合格时，中标人应按采购人要求进行整改和返工，由此引起的工程延误和费用承包自负。

完成后，中标人应整理全部质检资料、试验资料、竣工图纸，作为整个工程竣工验收的一部分，报采购人验收。

### 10. 权利瑕疵担保

- 10.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 10.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 10.3 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第 14 页，共 30 页

# 响水县公安局道路交通安全提升工程项目

合同编号：CTC-JSYC-2025-000794

## 11. 知识产权保护

11.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11.2 双方确定，乙方将服务成果交付甲方使用，本项目所有软件及相关设施产权归乙方所有。

## 12. 保密义务

12.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 13. 合同价款支付

13.1 合同价款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财务管理相关规定执行。经采购人组织相关部门或专家进行实物验收，验收合格后报经第三方或政府审计部门审计(由甲方根据相关规定确定)，以审计结果作为价款结算依据，凭验收合格证明和审计结果经招标人签署意见后到县财政部门申请付款，付款要求按响水县财政局有关规定执行。

13.2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延迟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乙方付款条件。具体合同价款支付时间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 14. 履约保证金

14.1 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4.2 如果乙方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情形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4.3 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支付。

## 15. 安装及培训

1、本次采购项目安装必须委托给具备相应资质企业进行安装施工作业，乙方本身具备上述资质的可自行组织施工安装。施工安装全过程必须符合国家、地方或行业现行最新

第 15 页，共 30 页

## 响水县公安局道路交通安全提升工程项目

合同编号：CTC-JSYC-2025-000794

规定和要求，做好各项安全防护措施；配合本项目主体工程等建设进度，并签订施工安全责任书。拟投入本项目的现场施工安装人员应具备相应资质、取得相关证书。本次施工安装的一切费用及安全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2、乙方应对就位后的货物进行包装保护，预防货物就位后受到损坏。包装等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 3、培训

乙方应结合货物的安装、调试及试运行过程，有计划地对甲方派出的管理、维护人员进行货物的基本知识、使用、维护及保养技术的现场培训（包括技术监督和针对性的培训）以保证货物的良好运行。同时须提供维修培训。签订合同前乙方必须提供详细的培训计划，包括培训内容、培训时间等；技术培训费用应包含在本次投标报价中。

## 16. 售后服务

16.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 (1) 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 (3) 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 (4) 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输、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 (5)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货物在有效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将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
- (6)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16.2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 17. 违约责任

### 17.1 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要求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 17.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

## 响水县公安局道路交通安全提升工程项目

合同编号：CTC-JSYC-2025-000794

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 17.3 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应当承担【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逾期付款利息。

17.4 其他违约责任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 18. 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 18.1 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 10% 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 18.2 合同的中止

(1) 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2) 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1. 经营状况严重恶化；2. 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3. 丧失商业信誉；4. 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 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以外，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 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 18.3 合同的终止

(1) 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8.4 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第 17 页，共 30 页

# 响水县公安局道路交通安全提升工程项目

合同编号：CTC-JSYC-2025-000794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 19. 合同分包

19.1 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给其他供应商。涉及合同分包的，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分包。

19.2 乙方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向中小企业依法分包的，乙方应当按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签订分包意向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属于本合同组成部分。

## 20. 不可抗力

20.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20.2 任何一方对于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20.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 21. 解决争议的方法

21.1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21.2 选择仲裁的，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仲裁机构及仲裁地；通过诉讼方式解决的，可以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选择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的人民法院管辖，但管辖法院的约定不得违反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21.3 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 22. 政府采购政策

22.1 本合同应当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22.2 本合同依法执行政府采购政策的方式和内容属于合同履约验收的范围。甲乙双方未按规定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造成损失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2.3 对于为落实中小企业支持政策，通过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采购包专门预留、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须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 23. 法律适用

第 18 页，共 30 页

# 响水县公安局道路交通安全提升工程项目

合同编号：CTC-JSYC-2025-000794

23.1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23.2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 24. 通知

24.1 本合同任何一方发出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24.2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24.3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4.4 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 25. 保密条款

25.1 乙方在工作期间必须遵守甲方的各项安全管理和保密制度。

25.2 乙方在项目实施中要严格管理，明确责任，落实安全保密管理机制和质量管理机制，确保档案和档案信息的安全保密，确保各环节工作符合档案行业标准的要求，并建立完整、规范的工作记录。

25.3 任何一方对其获知的本合同及附件中其他各方的商业秘密和国家秘密负有保密义务。

25.4 乙方须对项目技术文件以及由甲方提供的所有数据、内部资料、技术文档和信息予以保密；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将甲方提供的项目数据、资料以及项目成果以任何形式向第三方透露或使用。本条款在项目完成或无论何种原因导致合同终止后依然有效。

25.5 乙方违反上述保密约定，故意、过失或过失泄密的，除应立即采取有效措施停止泄密行为，减小泄密造成的损失外，还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同时，甲方还有权根据泄密造成的损失大小，单方解除合同。

## 26. 合同未尽事项

26.1 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6.2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26.3 其他

(1) 乙方应考虑中标后运输期间对整个周边环境、设施、道路、绿化等的保护，并将有关费用全部考虑在投标报价中。供货期间如发生对环境、设施、道路、绿化等产生破坏，除采取措施恢复原状外，另处以被损坏设施、道路、绿化等二倍的罚款，在整个货款中扣除。

(2) 在实际供货时甲方有权根据实际情况适当的增减本次采购的货品或数量等，最

响水县公安局道路交通安全提升工程项目

合同编号：CTC-JSYC-2025-000794

终结算时按实际供货货品和数量结算。

CHINA TOWER  
中国铁塔



## 响水县公安局道路交通安全提升工程项目

合同编号：CTC-JSYC-2025-000794

### 第三节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第二节 第 1.2 (6) 项	联合体具体要求	
第二节 第 1.2 (7) 项	其他术语解释	
第二节 第 4.4 款	履约验收中甲方提出异议或作出说明的期限	
第二节 第 4.6 款	约定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第二节 第 5.4 款	约定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第二节 第 6.1 款	履行合同义务的顺序	
第二节 第 7.1 款	包装特殊要求	<p>本项目中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金属件：使用气泡纸覆套包装防止碰撞；板式件：不同板件用捆扎带分类打包，边角还用瓦楞纸覆盖，防止损坏；塑料件和五金件：使用瓦楞纸箱包装。使用包装材料应达参考《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规定的包装需求标准。现场包装物有供应商负责清理，做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商品包装层数不得超过 3 层，空隙率不大于 40%；</li> <li>2.商品包装尽可能使用单一材质的包装材料，如因功能需求必需使用不同材质，不同材质间应便于分离；</li> <li>3.商品包装中铅、汞、镉、六价铬的总含量应</li> </ol>

第 21 页，共 30 页

## 响水县公安局道路交通安全提升工程项目

合同编号：CTC-JSYC-2025-000794

		<p>不大于 100mg/kg；</p> <p>4.商品包装印刷使用的油墨中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含量应不大于 5%（以重量计）；</p> <p>5.塑料材质商品包装上呈现的印刷颜色不得超过 6 色；</p> <p>6.纸质商品包装应使用 75%以上的可再生纤维原料生产；</p> <p>7.木质商品包装的原料应来源于可持续性森林。</p> <p>8.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该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p> <p>9 每件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合格凭证。</p>
	指定现场	
第二节 第 7.2 款	运输特殊要求	<p>1.货物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并提供所需单据的日期视为交货日期。</p> <p>2.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 24 小时内或货到 48 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收货。（具体时间由双方实际需求调整）</p> <p>3.乙方装运的货物不应超过合同规定的数量或重量，乙方应对超交数量或超重而产生的一切后果负责。</p> <p>4.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p>
第二节 第 7.3 款	保险要求	货物交货前由乙方承担保险义务
第二节 第 8.2 (1) 项	质量保证期	1. 货物免费质保期三年。（自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计），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机器设备，

第 22 页，共 30 页

## 响水县公安局道路交通安全提升工程项目

合同编号: CTC-JSYC-2025-000794

		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第二节 第 8.2 (3) 项	货物质量缺陷 响应时间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 2 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第二节 第 8 款补充	质量保证要求	<p>1.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2.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招标文件售后服务要求及投标文件售后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p> <p>3. 所有货物保修服务方式均为乙方上门保修，由乙方派员到货物使用现场维修，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p> <p>4. 乙方负责提供本项目范围内所使用的所有货物、材料、装置的原产地证明、质保文件和相应的等级标准证明并承诺向甲方提供有关产品制造的质保证明。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若技术性能无特殊说明，则按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产品标准为准。</p> <p>5. 甲方有权对乙方进行飞行检查，如果发现任何问题乙方必须无条件返工，甚至可以终止合同。乙方需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所有损失，飞行检查过程中产生的食宿、交通等费用由甲方自行承担。</p> <p>6. 货物材料运抵现场后，在甲方和甲方聘请的监理或质检人员在场的情况下进行开箱检验后由乙方负责保管。必要时甲方可以采取破坏性检验，将有关货物材料送货物到达地的质检部门检验，如果检验合格，检验费由甲方负担；如果检验不合格，则检验费由乙方负担。</p> <p>7. 对货物的品牌、型号、数量、产地等进行检查和清点，同类型的所有货物和材料应属同一制造商的同一地产品。如检验中发现短缺、损坏或假冒伪劣商品，乙方应立即采取补救措施，不得因此影响供货，否则一切损失由乙方</p>

第 23 页，共 30 页

## 响水县公安局道路交通安全提升工程项目

合同编号：CTC-JSYC-2025-000794

		负责。 8. 乙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是用一流的工艺和最佳材料制造的、合法渠道进货的正宗、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产品质量完全符合国家规定的产品质量标准，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其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
第二节 第 11.1 款	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	
第二节 第 12.2 款	合同价款支付时间及要求	<p>1. 合同款项的支付方式及进度安排： 合同签订后付至合同价的 30%作为预付款，项目全部完成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后付至合同价的 60%，自验收合格之日起，满一年付至合同价的 75%，满二年付至审定价的 90%，满三年付至审定价的 100%。其中涉及预付款的：合同签订后付至合同价的 30%作为预付款（合同签订时，供应商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由双方另行商定。）</p> <p>2. 当合同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乙方应根据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成交单价进行计算。乙方应严格按照与甲方签订的合同规定交货。交货后乙方应向甲方提供下列单据，甲方按合同规定审核后付款：</p> <p>(1) 发票；</p> <p>(2) 制造厂家出具的质量检验证书等；</p> <p>(3) 装箱单；</p> <p>(4) 甲方加盖公章证明交付使用合格的验收单。</p>
第二节 第 13.2 款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除不可抗力情况外，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其履约保证金，招标人将视情节决定不予退还或部分不予退还。

第 24 页，共 30 页

## 响水县公安局道路交通安全提升工程项目

合同编号：CTC-JSYC-2025-000794

		<p>(1)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绝签订合同的，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更改合同实质性内容要求的；</p> <p>(2) 中标人不履行与采购人订立的合同的；</p> <p>(3) 中标人所供货物或服务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的；</p> <p>(4) 中标人采取欺骗、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或与其它投标人串通投标的；</p> <p>(5) 中标人将合同内容转包、违法分包的；</p> <p>(6) 中标人故意捏造事实或伪造证明材料，进行虚假恶意投诉或反映的。</p>
<p>第二节 第 13.3 款</p>	<p>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及逾期退还的违约金</p>	<p>1、合同履行结束后，甲方应及时退还交纳的履约保证金。</p> <p>2、退还方式：退还至投标人缴纳履约保证金的账户。附担保函，在到期时自行失效。</p> <p>3、退还时间：验收合格且甲方收到发票后 30 日内。</p> <p>4、退还条件：按合同要求全部履约完成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且采购人收到中标人出具的发票。</p> <p>5、逾期退还的违约责任：采购人逾期无故未退还履约保证金的，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20% 后的利率支付超期资金占用</p>

第 25 页，共 30 页

## 响水县公安局道路交通安全提升工程项目

合同编号：CTC-JSYC-2025-000794

		费，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第二节 第 14.1 (3) 项	运行监督、维修期限	
第二节 第 14.1 (5) 项	货物回收的约定	
第二节 第 14.1 (6) 项	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第二节 第 15.1 款	修理、重做、更换相关具体规定	<p>1、详见合同通用条款 8.2 条款、合同专用条款第二节第 8 款补充条款及合同专用条款中索赔条款。</p> <p>2、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p>
第二节 第 15.2 (2) 项	迟延交货赔偿费	<p>1. 乙方应按照“评标（报价）一览表”中规定的交货期或承诺交货和提供服务或交付甲方验收使用。</p> <p>2. 如果乙方无正当理由拖延交货，将受到以下制裁：加收误期赔偿或终止合同。</p> <p>3.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乙方应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款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 5% 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p> <p>4. 如乙方不能交付货物，或者有违法转包他人情形，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5% 的滞纳金。</p>

第 26 页，共 30 页

## 响水县公安局道路交通安全提升工程项目

合同编号：CTC-JSYC-2025-000794

		金。
第二节 第 15.3 款	逾期付款利息	<p>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货款总值 <u>    </u> / 的违约金。</p> <p>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货款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 <u>    </u> /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p>
第二节 第 15.4 款	其他违约责任	
第二节 第 19.2 款	解决争议的方法	<p>1.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按下列第 <u>2</u> 种方式解决：</p> <p>(1) 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仲裁地点为<u>响水县</u>；</p> <p>(2) 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p> <p>2. 纠纷解决办法</p> <p>2.1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并更换问题货物。</p>
第二节 第 23.1 款	其他专用条款	<p>1. 在发货前，乙方应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进行准确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一份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证书。该证书将作为提交付款单据的一部分，但有关质量、规格、性能、数量或重量的检验不应视为最终检验。乙方检验的结果和细节应附在检验证书后面。</p> <p>2. 甲方将在乙方交货现场组织验收，如果货物的质量和规格与合同规定相符，甲方应及时填写验收单。如果货物的质量和规格与合同规定不符，或在质量保证期内发现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甲方应报请当地质检部门进行检查，并有权凭</p>

第 27 页，共 30 页

# 响水县公安局道路交通安全提升工程项目

合同编号：CTC-JSYC-2025-000794

		<p>其出具的检验报告向乙方提出索赔。</p> <p>3. 验收不合格的货物，乙方应在 7 个工作日内予以更换，逾期按交货延误予以处罚。乙方所交付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甲方拒收的，乙方向甲方支付货款总额 5% 的违约金。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若经乙方维修或更换，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乙方应退回全部货款，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p> <p>4. 货物验收要求</p> <p>(1) 依照招标文件要求对全部货物、型号、规格、数量、外型、外观、包装及资料、文件（如装箱单、保修单、随箱介质等）进行验收。</p> <p>(2) 甲方与乙方对货物到货后共同进行开箱检查，出现损坏、数量不全或产品不对等问题时，由乙方负责解决。</p> <p>(3) 甲方有权从乙方所送货物中任意抽出不同型号的产品送采购人所在地质检部门检验，如果检验合格，检验费用由甲方承担；如果检验不合格，则检验费用由乙方承担。</p> <p>(4) 乙方应严格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和方式向甲方交付货物。 供货期限：合同签订后 150 个日历天完成供货（安装）并交付使用。 供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p> <p>(5) 甲方应在全部货物到货安装完毕后的 7 日内进行验收，验收包括：型号、规格、数量、外观是否完好，安装调试是否合格等。验收合格后甲方应在验收报告上签字盖章，初步验收合格且项目运行满 1 个月后，甲方组织对货物的质量及使用状况等进行最终验收。</p> <p>(6) 货到现场后，甲方人员根据招标要求，对包装物进行视检和抽检，如包装物不符合招标</p>
--	--	---

## 响水县公安局道路交通安全提升工程项目

合同编号：CTC-JSYC-2025-000794

		要求，甲方有权将包装物送至市级及以上检测机构送检。因检测不合格延误了交付进度，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税费	<p>1. 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规定对甲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甲方负担（免税部分除外），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p> <p>2. 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规定对乙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免税部分除外）。</p>
	伴随服务	<p>1. 乙方应按照国家“新三包”规定和合同中所附的服务承诺提供服务。</p> <p>2. 除第1条规定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p> <p>(1) 招标文件中的“服务要求”所规定的服务内容以及投标文件承诺提供的其他服务内容；</p> <p>(2) 负责货物的开孔，货物的现场安装；</p> <p>(3)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工具；</p> <p>(4) 在合同中乙方承诺的质保期限内对所提供货物正常使用实施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应承担的义务；</p> <p>(5) 在货物交货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用、维护等对甲方人员进行培训。</p> <p>3. 伴随服务的费用应在合同价中，不单独进行支付。</p>
	索赔	<p>1. 甲方有权根据当地质检部门出具的检验报告，向乙方提出索赔。</p> <p>2. 根据合同规定的检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如果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和差异负有责任，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p> <p>(1) 乙方同意退货，并用合同中规定的货币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p>

第 29 页，共 30 页

## 响水县公安局道路交通安全提升工程项目

合同编号：CTC-JSYC-2025-000794

		<p>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p> <p>(2) 根据货物的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乙方必须降低货物的价格。</p> <p>(3) 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或部件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甲方所蒙受的全部直接损失费用。同时，乙方应按合同规定，对更换件相应延长质量保证期。</p> <p>3.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20 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乙方未能在甲方提出索赔通知后 20 天内或甲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按照本合同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甲方将从乙方开具的履约保证金中扣回索赔金额，或采用法律手段解决索赔事宜。</p>
	<p>合同生效及其他</p>	<p>1. 合同经甲方、乙方盖章后生效。</p> <p>2. 货物交付使用后所发生的合同纠纷，由甲方与乙方协商处理。</p> <p>3. 如需修改（指非主要合同条款）或补充合同内容，应经甲方、乙方协商，且修改及补充内容不得对本合同主要条款、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并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该协议将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p> <p>4.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条文执行。</p>

## 响水县公安局道路交通安全提升工程项目

### 中标通知书

致：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市分公司

正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现通知贵公司(单位)，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并报经采购人确认，贵公司(单位)已成为JSZC-320921-ZZGJ-G2025-0034号响水县公安局农村道路交通安全提升工程项目项目分包1的中标供应商。

中标金额：7945196.2800元

请贵公司(单位)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根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二条追究法律责任。

特此通知！

正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07月22日

地址：南京市建邺区庐山路158号嘉业国际城3幢603室

电话：15195195950

备注：

1. 中标供应商可凭政府采购合同办理融资贷款，详情请见江苏政府采购网“政采贷”专栏。
2. 如项目收取履约保证金，中标供应商可自愿使用履约保函（保险）代替缴纳履约保证金，具体详见《关于在全省政府采购领域推行电子履约保函（保险）的通知》（苏财购〔2023〕150号）规定。

风险提示：如因质疑、投诉事项成立或因财政部门监督检查，导致中标结果发生变化的，本中标通知书自动作废。

## 2. 阜宁县马家荡湿地鸟类生物多样性固定观测站物种识别项目

阜宁县马家荡湿地鸟类生物多样性固定观测站物种识别项目

合同编号：CTC-JSYC-2025-000728

#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阜宁县马家荡湿地鸟类生物多样性固定观测站物种识别项目

甲方：盐城市阜宁生态环境局

乙方：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市分公司

以下为中标后签定本项目合同的通用条款，不得提出任何修改

第 1 页，共 8 页

# 阜宁县马家荡湿地鸟类生物多样性固定观测站物种识别项目

合同编号：CTC-JSYC-2025-000728

##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阜宁县马家荡湿地鸟类生物多样性固定观测站物种识别项目

甲方（采购人）：盐城市阜宁生态环境局

乙方（成交供应商）：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市分公司

（本次招标活动的成交供应商）

盐城市阜宁生态环境局组织的阜宁县马家荡湿地鸟类生物多样性固定观测站物种识别项目招标活动，确认乙方为中标（成交）供应商。现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其他有关法规，经甲、乙双方协商，就有关事项达成如下合同，双方同意严格执行本合同规定的所有条款。

### 一、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 1、“合同”系指甲方与乙方签署的、合同条款中载明的甲方与乙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 2、“货物”系指乙方根据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一切有关阜宁县马家荡湿地鸟类生物多样性固定观测站物种识别项目等设施、设备、备件、工具、手册、技术资料及其他相关材料。
- 3、“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须承担与供货有关的所有辅助服务，比如开发、运输、装卸、安装、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和其他类似的乙方应承担的义务。
- 4、“工程”系指建筑安装工程，包括建筑物、构筑物和设备等的施工，包括改建、扩建、安装、装修、拆除、修缮等。本合同特指阜宁县马家荡湿地鸟类生物多样性固定观测站物种识别项目。
- 5、签订合同文件的依据
  - (1) 合同签订后双方有关项目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 (2) 甲方的《阜宁县马家荡湿地鸟类生物多样性固定观测站物种识别项目》，采购文件、设计图文件以及相关的补充文件；
  - (3) 乙方所有的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
  - (4) 成交（中标）通知书；
  - (5)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6) 合同附件：含乙方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函》、《投标报价表》、服务承诺、产品配置情况成果文件、技术说明文件等。

### 二、合同金额

第 2 页，共 8 页

## 阜宁县马家荡湿地鸟类生物多样性固定观测站物种识别项目

合同编号：CTC-JSYC-2025-000728

1、本合同总金额(人民币大写)：肆拾万伍仟伍佰元整；(人民币小写) 405500.00 元 (不含税金额为 377094.67 元)。其中设备、材料部分金额为 93300.00 元 (含税，税率 13%，不含税金额为 82566.37 元)，综合信息技术服务部分金额为 312200.00 元 (含税，税率 6%，不含税金额为 294528.30 元)。

清单详见附件

2、上述金额是乙方对本次采购项目各项支付金额的总和。上述金额包括乙方为完成阜宁县马家荡湿地鸟类生物多样性固定观测站物种识别项目及衍生服务范围内的全部内容，以及供应商为完成上述内容所必须的质量保证与技术支持、施工、集成、供货、软件开发、系统集成外包、安装、验收、检测、培训、售后服务以及附属工程、临时工程、材料、劳务、机械投入、利润、税金、代理服务费用和政策性文件规定的各项所需的全部费用、不可预见费及其它一切相关费用。

3、安装交付使用前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4、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全部生产、生活费用均由乙方负责。

### 三、税费

1、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规定对乙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2、在中国境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过程的一切税费由乙方负担。

### 四、供货交付期限

合同签订之日起 90 个日历天。

### 五、供货安装地点

甲方指定地点。

### 六、技术标准

质量要求符合招标文件及国家现行质量验收规范标准。乙方所提供货物(软件)的系统规格和技术标准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准规范及甲方技术要求。如有不符合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 七、专利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货物、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版权和工业设计权的指控。一旦出现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必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全部责任。

### 八、质量保证

1、乙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是用一流的工艺和最佳材料制造而成的，并完全符合招标文件及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



## 阜宁县马家荡湿地鸟类生物多样性固定观测站物种识别项目

合同编号：CTC-JSYC-2025-000728

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输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在货物质保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2、乙方必须提供原装、全新产品，并且符合国家以及该产品的出厂标准。

3、经双方验收合格之日起为质量保证期开始，质保期为2年，乙方应上门保修，对项目货物及服务在质保期内实行包修等服务。在质保期内如有货物（设备）或部件不能使用需更换，则该部分货物（设备）或部件质保期相应延长。质保期内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保修期过后，由乙方长期提供维修，在维修过程中只收取更换的零配件费用，乙方在接到维修电话后8小时内必须赶到现场维修。

4、运输、安装过程中的安全责任由乙方负责，需保设备（货物）无损毁或变形等。

5、质量保证期2年。保修期限自甲乙双方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 九、验收的标准和方法

1、在货物交使用前，乙方应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或重量等有关配置情况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一份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证书。该证书将作为申请付款单据的一部分，但有关质量、规格、性能、数量或重量等有关配置情况的检验不应视为最终检验。制造商检验的结果和细节应在证书中加以说明。

2、货物运抵现场后，甲方将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或重量等有关配置情况进行检验，并出具检验证书。如发现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或重量等有关配置情况与招标文件及合同有不符之处，甲方有权在货物运抵现场后90天内，根据甲方按检验标准和自己的检验结果或当地质检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更换。

3、如果货物的有关质量、规格、性能、数量或重量等有关配置情况与招标文件及合同不符，或在第八条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甲方将有权向乙方提出索赔。

4、按照招标时提出的要求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士参与验收。因产品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甲方有权请质监部门鉴定，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否则鉴定费有乙方承担，同时按合同违约处理。

### 十、付款

1. 付款以人民币通过银行给付，统一汇至乙方的银行账户。具体付款幅度如下：

- (1) 合同签订后10日内支付合同额的30%的预付款；
- (2) 项目交付、验收完成后一个月内支付合同额的65%；
- (3) 质保期满后一个月内，支付合同额的5%；

2. 乙方银行账户信息如下：

第4页，共8页

# 阜宁县马家荡湿地鸟类生物多样性固定观测站物种识别项目

合同编号：CTC-JSYC-2025-000728

开户名称：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市分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高新区支行

银行账号：32001735138059288888

企业税号：91320902321250406W

地址及电话：盐城市城南新区新都街道学海路35号大数据二期6号楼  
0515-89801612

## 十一、索赔

1、甲方有权根据当地法定检验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向乙方提出索赔。

2、根据合同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如果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负有责任，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 乙方同意退货，并用合同中规定的货币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

(2) 根据货物的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乙方必须按甲方所能接受的数额，降低货物的价格；

(3) 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 risk，并负担甲方所蒙受的全部直接损失费用。同时，乙方应按合同规定，对修补或更换的货物相应延长质量保证期。

3、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20天内乙方未能作出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乙方未能在甲方提出索赔通知后20天内或甲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按照本合同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甲方将从乙方履约保证金中扣回索赔金额，或采用法律手段解决索赔事宜。

## 十二、转让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转让任何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 十三、安全问题

乙方必须考虑货物供应、运输、装卸、安装过程中的安全问题。如因产品质量不合理、不坚固，以及一切自然损坏而造成的货物损坏和人身伤害事故（不包括不可抗力因素），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 十四、不可抗力

第5页，共8页

# 阜宁县马家荡湿地鸟类生物多样性固定观测站物种识别项目

合同编号：CTC-JSYC-2025-000728

1. 如果甲、乙双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在不可抗力影响的范围内不应该被没收合同履约及维护保证金或已支付的款项，也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延期付款赔偿或终止合同的责任。

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能预见、不能克服并无法避免的事件，但不包括任何一方的违约或疏忽。不可预见的事件包括，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及其他双方同意的情况。

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受损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除对方书面另行要求外，受损方应尽力实际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以及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因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如果不可抗力事件影响延续超过规定的项目竣工交付日期，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就进一步实施合同达成协议。

## 十五、仲裁

1. 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甲方和乙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的办法进行解决。如从协商开始 30 天内仍不能解决，可以申请仲裁。

2. 仲裁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的规定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仲裁机构申请仲裁。

3. 仲裁裁决为最终裁决，对甲方和乙方均有约束力。

4. 在仲裁期间，本合同应继续执行。

## 十六、投诉

为了保障甲方和乙方的合法权益，保证本合同顺利执行，本合同有效期内将建立投诉监管制度。具体方式为：

1. 甲方可就乙方提供货物的质量、价格、售后服务等问题以及其它乙方的违约行为可以向相关行业监管部门投诉；

2. 乙方可就甲方的违约行为和违纪事项，可以向相关部门投诉或检举。

## 十七、其他

1. 乙方应考虑中标后运输、安装及售后服务对整个周边环境、设施、道路、绿化等的保护，并将有关费用全部考虑在投标报价中。货物期间对环境、设施、道路、绿化等产生破坏，除采取措施恢复原状外，另处以被损坏设施、道路、绿化等二倍的罚款，在整个货款中扣除。

2. 合同双方可以就本合同主要内容以外的事项进行协商。

3.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合同生效后如需变更合同条款，须经双方协商同意。

4. 本合同任何条款不能认定为任何一方提供的格式条款。

5. 本合同若有未尽事宜，双方可协商解决。

第 6 页，共 8 页

阜宁县马家荡湿地鸟类生物多样性固定观测站物种识别项目

合同编号：CTC-JSYC-2025-000728

6、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系电话：  
传 真：  
经营地址：  
开户银行：  
帐 号：  
合同签订地点：



2025.7.23

阜宁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系电话：  
传 真：  
经营地址：  
开户银行：  
帐 号：  
合同签订时间：



2025年7月23日



## 阜宁县马家荡湿地鸟类生物多样性固定观测站物种识别项目

合同编号：CTC-JSYC-2025-000728

附件：项目清单

序号	类型	功能模块	数量	单位	税率	单价(元, 含税)	小计(元, 含税)	小计(元, 不含税)
1	高清网络相机	400W 智能球机	3	台	13%	9000	27000	23893.81
2	供电模块	胶体电池	3	套	13%	1500	4500	3982.3
3	太阳能 400W	光伏电板	3	套	13%	3500	10500	9292.03
4		太阳能控制器	3	个	13%	450	1350	1194.69
5		太阳能电池板支架	3	套	13%	850	2550	2256.64
6	安装结构件	5m 立杆	3	套	13%	5000	15000	13274.34
7		5m 立杆基础	3	套	13%	4000	12000	10619.47
8	配件	金属防水箱	3	套	13%	1000	3000	2654.87
9		视频监控零配件	3	套	13%	400	1200	1061.94
10		电源模块	3	套	13%	400	1200	1061.94
11	展示大屏	展示大屏	1	台	13%	10000	10000	8849.56
12	展示大屏配套主机	展示大屏配套主机	1	台	13%	5000	5000	4424.78
<b>合价</b>							<b>93300</b>	<b>82566.37</b>
13	网络服务	网络传输服务	3	条	6%	5600	16800	15849.06
14	宽带服务	普通宽带服务	2	年	6%	1200	2400	2264.15
15	等保二级测评服务	等保二级测评服务	1	次	6%	48000	48000	45283.02
16	生物多样性数据展示模块开发服务	人工智能算法模块	1	项	6%	81000	81000	76415.09
17		在线报告报表	1	项	6%	30000	30000	30188.68
18		生态监测小程序	1	项	6%	15000	15000	14150.94
19		生物多样性数据展示模块	1	项	6%	28000	28000	26415.09
20		生物多样性数据分析	1	项	6%	12500	12500	11792.45
21		生物多样性数据管理	1	项	6%	30000	30000	28301.89
22		系统后台管理	1	项	6%	12500	12500	11792.45
23	视频接入服务	视频接入存储管理	1	项	6%	22000	22000	20754.72
24	开放标准接口服务	开放标准接口服务	1	项	6%	12000	12000	11320.76
<b>合价</b>							<b>312200</b>	<b>294528.3</b>
<b>总计</b>							<b>405500</b>	<b>377094.67</b>

第 8 页，共 8 页

# 中标通知书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市分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我们于 2025 年 6 月 27 日组织对阜宁县马家荡湿地鸟类生物多样性固定观测站物种识别项目进行公开招标，评标委员会评定你单位为该项目的中标单位，中标金额为人民币：肆拾万伍仟伍佰元整（小写：¥405500.00 元）。请你单位在接此通知书后 30 日内与采购单位签订采购合同，逾期作违约处理。

特此通知。

采购单位：盐城市阜宁生态环境局

代理机构：盐城云峰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3. 镇江市某学校信息化服务采购项目

镇江市某学校信息化服务采购项目

合同编号：CTC-JSZJ-2025-000442

江苏移动信息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与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市分公司  
签订镇江市某学校信息化服务采购项目合同



甲方：江苏移动信息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乙方：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市分公司

# 镇江市某学校信息化服务采购项目

合同编号：CTC-JSZJ-2025-000442

## 一、合同双方当事人

甲方：【江苏移动信息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法定地址：【江苏省南京市虎踞路 59 号】

法定代表人：【张海忠】

乙方：【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市分公司】

法定地址：【江苏省镇江市迎江路 8 号】

法定代表人：【姚文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有关政策规定，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合同如下：

## 二、合同标的

不含税总价：122,920,35.00 元 含税总价：13,029,557.10 元，税率 6%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 三、服务内容

甲方将镇江市某学校信息化服务采购项目委托乙方实施，服务具体要求见附件《技术规范书》。

## 四、合同有效期与地点

合同有效期：合同签订日起 5 年

服务地点：甲方指定。

## 五、服务人员

1、乙方应派遣其健康、有经验、有能力并具备国家法律法规要求的资质条件的专业技术人员提供服务。如甲方要求，乙方应向甲方提供能够证明其所派人员符合国家法定资质条件的证明文件。

2、乙方派遣的专业技术人员的数量为【2】人，乙方应保证其人员具备足够的能以履行合同义务。

## 六、双方权利义务

1、甲方有权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进行监督和检查，乙方应当予以配合。

第 2 页，共 19 页

## 镇江市某学校信息化服务采购项目

合同编号：CTC-JSZJ-2025-000442

2、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甲方认为不能胜任工作的乙方人员。甲方要求乙方更换有关人员的，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3】日内更换。乙方应确保前述人员更换不会对乙方向甲方提供本合同项下服务产生不利影响。

3、甲方应当对乙方履行本合同提供必要的协作和工作条件。

4、乙方有权按照本合同约定要求甲方支付相应的款项。

5、乙方应负责做好服务现场的安全保护工作，实现安全生产。

6、乙方应确保其人员遵守甲方的相关工作制度或规范，遵守服务现场的规章制度。因乙方人员违反上述制度或规范，导致甲方损失的，乙方应予赔偿。

7、乙方负责按法律法规规定与乙方人员签订劳动合同、办理有关社会保险、提供劳保用品等，并负责处理与乙方人员的劳动纠纷。

8、乙方应当做好网络安全与信息安全工作，遵守国家与网络安全和信息安全相关的法律法规，遵守甲方与网络安全和信息安全相关的管理制度和规范。

9、如服务过程中发现非乙方服务范围内甲方设备或系统的损坏或隐患，乙方应采取相应预防或应对措施并及时通知甲方进行处理。

10、乙方提供服务中所涉及的设备，由乙方自行提供，产权归乙方所有。

11、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就服务事项向甲方进行反馈，包括提供服务实施进度的相关文件及总结报告等。

12、乙方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通过现场交流等方式向甲方传授相关知识。

### 七、付款方式及条件

1、甲方或其总（分）公司将合同款项转账支付至乙方账户。

乙方账户名称：【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市分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京润支行】

帐号：【320017571360525099631

国税纳税人识别号：【9132119153399014F】

地址：【镇江市润州区迎江路8号】

联系电话：【15952879337】

甲方将款项支付至该账户，即表明甲方已履行完毕付款义务，该账户的一切法律风险由乙方承担。甲方结算信息如下：

甲方名称：【江苏移动信息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国税纳税人识别号：【91320000551171586G】

户名：【江苏移动信息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银行南京云锦路支行】

帐号：【479361758530】

地址：【南京市鼓楼区虎踞路59号】

联系电话：【13800250222】

# 镇江市某学校信息化服务采购项目

合同编号：CTC-JSZJ-2025-000442

注：乙方应及时出具符合合同约定经济事项的正规增值税专用发票。乙方承诺其开具发票的形式与内容均合法、有效、完整、准确，不开具或开具不合格的，甲方有权延迟支付应付款项直至乙方开具合格票据之日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且乙方的各项合同义务仍应按合同约定履行。乙方需在开票后10日内将增值税专用发票送达至甲方，甲方签收发票的日期为发票的送达日期。乙方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不合格的，应在接到甲方要求后的【10】个工作日内重新开具合格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并送达至甲方，乙方自行承担相关费用。若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开具、送达增值税专用发票的，应按甲方要求采取重新开具发票等补救措施，同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全额赔偿甲方损失，乙方应予以执行；情节严重的，包括但不限于出现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开具、送达发票次数达【3】次以上的、乙方违约给甲方造成严重损失的、乙方违约致使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等情况，甲方可终止合同，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加倍赔偿甲方遭受的损失，乙方在甲方终止合同之日起两年内不得参加甲方及其关联公司相同产品、服务的业务合作项目。若乙方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等规定开具、提供发票的，乙方应自行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并承担如下违约责任：

(1) 乙方应按甲方要求采取重新开具发票等补救措施；

(2) 乙方应向甲方全额赔偿损失，同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加倍赔偿甲方遭受的损失；

(3) 乙方已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甲方将不予退还；

(4) 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在甲方终止合同之日起两年内不得参加甲方及其关联公司相同产品、服务的业务合作项目。若乙方提供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没有通过税务部门认证，造成甲方不能抵扣的，乙方应承担甲方因此发生的损失，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加倍赔偿。

## 2、付款条件：

2.1 合同签订后，甲方在收到最终用户支付的30%项目款且确认以下单据无误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给乙方，即本合同总价（含税）价款的30%，即人民币¥3,908,867.13元（大写：叁佰玖拾万捌仟柒佰柒拾壹元叁角叁分）。

(A) 按甲方规定格式所做的请款通知书，原件一份；

(B) 相应金额的、符合国家规定的发票；

(C) 本协议正文及附件复印件一份。

2.2 验收后第一年，收到最终用户支付的28%项目款且确认以下单据无误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给乙方，即本合同总价（含税）价款的28%，并结合《服务考核表》得分情况支付。

(A) 按甲方规定格式所做的请款通知书，原件一份；

(B) 相应金额的、符合国家规定的发票；

# 镇江市某学校信息化服务采购项目

合同编号：CTC-JSZJ-2025-000442

(C) 本协议正文及附件一《服务考核表》，得分说明：1、考核得分 $\geq 95$ 分，得本时间段全款；2、 $60 \leq$ 考核得分 $< 95$ 分，线性得款：得款=本时间段付款金额 $\times [60\% + (\text{考核得分} - 60) / 35 \times 40\%]$ ；3、考核得分 $< 60$ 分，扣罚本时间段全款。；

(D) 甲方盖章的初步验收报告。

2.3 验收后第二年，并通过业主组织的最终验收后，收到最终用户支付的28%项目款且确认以下单据无误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给乙方，即本合同总价（含税）价款的28%，并结合《服务考核表》得分情况支付。

(A) 按甲方规定格式所做的请款通知书，原件一份；

(B) 相应金额的、符合国家规定的发票；

(C) 本协议正文及附件一《服务考核表》，得分说明：1、考核得分 $\geq 95$ 分，得本时间段全款；2、 $60 \leq$ 考核得分 $< 95$ 分，线性得款：得款=本时间段付款金额 $\times [60\% + (\text{考核得分} - 60) / 35 \times 40\%]$ ；3、考核得分 $< 60$ 分，扣罚本时间段全款。；

(D) 甲方盖章的最终验收报告。

2.4 验收后第三年，收到最终用户支付的项目尾款且确认以下单据无误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11%的项目款给乙方，即本合同总价（含税）价款尾款，并结合《服务考核表》得分情况支付。

(A) 按甲方规定格式所做的请款通知书，原件一份；

(B) 相应金额的、符合国家规定的发票；

(C) 本协议正文及附件一《服务考核表》，得分说明：1、考核得分 $\geq 95$ 分，得本时间段全款；2、 $60 \leq$ 考核得分 $< 95$ 分，线性得款：得款=本时间段付款金额 $\times [60\% + (\text{考核得分} - 60) / 35 \times 40\%]$ ；3、考核得分 $< 60$ 分，扣罚本时间段全款。；

(D) 甲方盖章的稳定运行报告。

2.5 质保期满后，收到最终用户支付的项目尾款且确认以下单据无误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3%的项目款给乙方，即本合同总价（含税）价款尾款，并结合《服务考核表》得分情况支付。

(A) 按甲方规定格式所做的请款通知书，原件一份；

(B) 相应金额的、符合国家规定的发票；

(C) 本协议正文及附件一《服务考核表》，得分说明：1、考核得分 $\geq 95$ 分，得本时间段全款；2、 $60 \leq$ 考核得分 $< 95$ 分，线性得款：得款=本时间段付款金额 $\times [60\% + (\text{考核得分} - 60) / 35 \times 40\%]$ ；3、考核得分 $< 60$ 分，扣罚本时间段全款。；

(D) 甲方盖章的稳定运行报告。

# 镇江市某学校信息化服务采购项目

合同编号：CTC-JSZJ-2025-000442

如项目涉及业主单位审计，则双方同意按照本合同服务总价\*（业主单位与甲方签订的前向合同审计价/业主单位与甲方签订的前向合同价）的100%确定双方最终结算金额，甲方有权在每笔付款时进行调整。

### 3、履约保证金：

收取合同金额的10%作为合同履约保证金，即¥1302956元（向下取整至元）。乙方在合同签订后向甲方缴纳银行履约保证金，形式为银行转账、银行保函、银行支票、银行汇票等方式，建议优先使用银行保函，如提供保函，建议优先考虑电子保函。对于以保函形式缴纳的履约保证金，乙方应确保保函有效期与合同有效期相符。在本合同履行完毕，甲方确认乙方提供的服务符合合同约定的标准，且双方无其他争议的情况下，甲方将保证金一次性无息返还乙方。

## 八、双方责任及违约

### 1、乙方责任及违约

1) 乙方未按照本合同及附件的约定向甲方提供服务的，应承担违约责任：

乙方的违约行为属于【附件二：服务考核办法】规定的考核范围的，应按照规定执行，执行结果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还应予以赔偿。

乙方的违约行为不属于【附件二：服务考核办法】规定的考核范围的，应根据违约行为的具体情形，向甲方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2) 由于不可抗力（水灾、风灾、火灾、地震、海啸、瘟疫、社会骚乱、战争、罢工、恐怖袭击、黑客攻击、网络攻击、系统故障、设备损坏、人员伤亡等）造成乙方维护工作延误时，乙方不承担责任，但乙方必须出具相关证明材料。

3) 乙方在建设工作中如造成甲方损失，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甲乙双方应根据实际损失协商解决。

4) 乙方应按合同要求提供约定的服务。乙方逾期提供服务的，应按规定偿付逾期违约金并赔偿损失，乙方承诺逾期，按每拖延7天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为合同总金额的0.5%，不足7天按7天计算，累计支付违约金不超过合同总金额5%。逾期交付六周以上，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为合同总金额的10%，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相应损失。乙方未按约定提供服务的，乙方赔偿甲方所遭受的所有直接损失，乙方同时负责提供满足本合同要求的服务给甲方。

5) 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0.5】%作为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所受损失的，乙方还应予以赔偿：

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设备损坏、重大通信故障、系统信息丢失、人员伤亡等事故，甲方遭受重大损失的；

# 镇江市某学校信息化服务采购项目

合同编号：CTC-JSZJ-2025-000442

乙方不遵照安全、消防等规定开展工作，造成人员伤亡或者安全、消防等责任事故的；

乙方违反信息安全义务，给甲方造成重大损失或重大影响的；

乙方未按本合同及其附件的要求提供服务，发生【3】次以上的；

因乙方的违约行为，给甲方造成重大损失或重大影响的。

## 2、甲方责任及违约

1) 甲方应按合同规定按期支付合同款。

2) 由于甲方原因延迟付款，则甲方每延迟七天需向乙方支付延迟付款部分总额的0.5%的罚金，不足七天按七天计算，但罚金总额不超过延迟付款部分总额的5%。

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甲方付款延迟时，甲方不承担责任，但甲方必须出具相关证明，其它条款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 九、保密条款

1、甲乙双方有责任履行与附件一致的保密条款。

2、乙方违反保密约定，故意、过错或过失泄密的，除应立即采取措施停止泄密行为，减小泄密造成的损失外，还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10%的违约金。上述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所受损失的，泄密方还应对予以赔偿。同时，甲方还有权根据泄密造成的损失的大小，单方解除本合同。

## 十、知识产权

本项目涉及的各种软件代码、技术资料、资料、技术专利等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本项目实施之前的国际和国内专利以及已知的知识产权除外）。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第三方透露本项目成果和技术细节。

若出现乙方向非相关厂商提供信息等泄密情况，一经确认，甲方将解除其参与本项目的资格，追究相关法律责任。

## 十一、关于合同的变更及相关附件

对本合同双方可以作出修改或补充规定或制作附件，修改或补充规定及附件经双方盖章生效，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 十二、争议解决

一切由执行合同引起或者与合同有关的争端，均应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通过友好协商不能解决的争端，采用以下第【2】种方式解决：

第7页，共19页

## 镇江市某学校信息化服务采购项目

合同编号：CTC-JSZJ-2025-000442

- (1) 提交南京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2) 提交甲方所在地具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处理。

诉讼或仲裁期间，双方将继续履行本协议未涉仲裁或诉讼的其它部分。

### 十三、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合同正本一式【叁】份，甲方【贰】份，乙方【壹】份。

### 十四、其它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遇国家税率政策变更，对于合同未履行完毕的部分，在原标的不含税（单）价不变的基础上，按照新税率重新计算标的含税（单）价/合同总价，并且继续履行，后续不再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本合同依法签订，即具有法律效力。双方必须全面履行，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因故需变更或解除时，应经双方协商一致，依法另立协议。

### 十五、附件

- 附件一：服务考核办法
- 附件二：数据安全保密协议
- 附件三：安全生产协议书
- 附件四：廉洁诚信协议
- 附件五：廉洁合规承诺书

【以下无正文】



镇江市某学校信息化服务采购项目

合同编号：CTC-JSZJ-2025-000442

【签章页】

甲方：江苏移动信息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

合同章：

签署日期：2025年6月27日



乙方：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市分公司

授权代表：

合同章：

签署日期：2025年6月27日



CHINA TOWER  
中国铁塔

CHINA TOWER  
中国铁塔

CHINA TOWER  
中国铁塔

CHINA TOWER  
中国铁塔



# 镇江市某学校信息化服务采购项目

合同编号: CTC-JSZJ-2025-000442

附件一: 服务考核办法

## 1、服务考核表

ICT 项目项目服务考核表				
合作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考核时间段: 年 月至 年 月		
序号	扣分考核内容及基本指标	指标说明	得分	扣分说明
1	*故障处理 (20分)	1、故障响应时限: 响应时间要求须满足合同要求, 每超过 0.5 小时扣 0.5 分; 2、现场故障响应时限: 如远程无法解决问题, 要求合同要求时间内赶赴现场处理故障, 每超过要求时间 1 小时扣 0.5 分; 3、故障处理时限: 在合同要求时间内完成故障处理, 每超过 1 小时扣 0.5 分; 如合同未明确故障处理时限, 轻微、一般级别故障 4 小时内排除, 严重级别故障 24 小时内排除或用同样品牌、规格或更高的部件更换到位。		
2	*人员管理 (20分)	1、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安排项目人员售后维护质量支撑, 乙方应当确保其安排的项目人员充足和合格。若甲方认为乙方安排人员不合格的, 有权要求乙方更换, 乙方应在 3 个工作日内更换完毕, 否则每超出 1 天扣 0.5 分; 2、乙方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缺岗 1 天扣 0.5 分。		
3	*客户满意度 (30分)	1、根据项目的客户满意度调研得分 (百分制) 换算为本考核项得分 (即调研得分*0.3); 2、出现重大事故、用户升级投诉或重复投诉事件, 每次加扣 2 分。		
4	*系统巡检 (30分)	1、按照合同要求日常巡检标准, 开展巡检工作, 每少巡检一次扣 1 分; 2、按照合同要求日常巡检标准, 开展巡检工作, 提供巡检报告, 每少提供一次巡检报告扣 0.5 分; 3、巡检发现问题未及时整改, 每次扣 1 分。		
序号	加分考核内容及基本指标	指标说明	得分	加分说明
1	加分项 (10分)	1、积极主动发现项目中的系统风险, 提出有效方案并优化, 每次加 2 分; 2、积极维护用户关系, 得到甲方表扬 (用户表扬信) 每 2 次加 1 分;		
总分:				
考核人 (签字):				
合作单位负责人 (签字盖章):				
得分说明: 1、考核得分≥95 分, 得本时间段全款; 2、60 分≤考核得分<95 分, 线性得款: 得款=本时间段付款金额*[60%+(考核得分-60)/35x40%] 3、考核得分<60 分, 扣罚本时间段全款。				

# 镇江市某学校信息化服务采购项目

合同编号：CTC-JSZJ-2025-000442

附件二：数据安全保密协议

## 数据安全保密协议

甲方：江苏移动信息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乙方：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市分公司

鉴于：甲乙双方签订了《镇江市某学校信息化服务采购项目合同》（以下简称“合同”），在“合同”履行期间（以下简称“合作”期间），甲方向乙方提供的或者乙方在合作过程中所接触到甲方的数据及数据处理活动，双方同意就上述相关数据安全保密达成以下一致：

### 一、定义

1.1 本协议所称“数据”指甲方在合作期间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书面、口头、可视方式）向乙方提供的，或在合作过程中乙方所接触到的各种以电子或者其他方式记录的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甲方的用户身份和鉴权信息、用户数据及服务内容信息、用户服务相关信息、用户统计分析数据、网络与系统的建设与运行维护类数据、业务运营类数据、企业管理数据等一般数据、以及重要数据和核心数据。

1.2 本协议所称“数据处理活动”指数据的收集、存储、使用、加工、传输、提供、公开、销毁等环节。

### 二、合作涉及数据情况

见数据安全保密协议附件1。

### 三、双方责任及义务

3.1 甲方提供数据的行为不构成向乙方授予任何与数据相关的专利权、专利申请权、商标权、著作权、商业秘密或其它的知识产权、所有权或其他任何权利。

3.2 甲方遵照《网络安全法》、《数据安全法》、《个人信息保护法》、《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数据安全管理办法（试行）》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甲方上级单位及甲方公司内部关于数据安全方面的管理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数据安全管理办法》、《中国移动江苏公司数据安全管理办法》及系列指南的要求，对合作期间乙方涉及的数据处理活动安全进行监督管理，包括但不限于台账管理、安全评估、审计、检查等。

第 11 页，共 19 页

## 镇江市某学校信息化服务采购项目

合同编号：CTC-JSZJ-2025-000442

3.3 乙方对数据的处理应当满足下列要求：

3.3.1 乙方应遵守《网络安全法》、《数据安全法》、《个人信息保护法》、《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数据安全管理办法（试行）》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甲方上级单位及甲方公司内部关于数据安全方面的管理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数据安全管理办法》、《中国移动江苏公司数据安全管理办法》及系列指南，并接受甲方必要的安全评估、审计、检查等监督管理。

3.3.2 乙方承诺仅在本次合作期间，为合同履行的目的处理数据，不得未经同意改变数据处理的目的、方式和范围。

3.3.3 未经甲方的事先书面批准，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或任何方式缓存、窃取、泄露、滥用数据以及向第三方提供数据。

3.3.4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必要的的数据，不得私自复制、泄漏或遗失，对于乙方保管的数据应采取必要技术保护措施，例如：数据脱敏、数据模糊化、数据加密、4A和金库审批、账号和访问操作日志审计等。

3.3.5 乙方不得依据数据，就任何问题，向任何第三方做出任何建议。

3.3.6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利用上述数据进行新的研究和开发。

3.4 乙方有权向其职员透露或使其接触数据/或其的任何相关部分，这些职员应是参与合作项目运行的项目组人员。前提是乙方向职员透露或使其接触数据前已经从该职员获得了至少与本协议保密义务一样严格的保密承诺，并要求在项目结束或职员退出该项目后删除数据，不得私人进行备份。

3.5 甲方有权在甲方认为必要的情况下收回所提供的数据及其处理权，乙方应配合甲方行使上述权利，按照甲方的要求将所控制的数据交回甲方、删除或销毁。

#### 四、违约责任和处罚措施

4.1 乙方或乙方的职员违反合同及本协议约定，未按照本协议的规定处理数据，或未遵守甲方数据安全规定造成数据泄露，或向第三方披露数据，或依据该等数据向第三方做出任何建议，或利用数据进行新的研究开发等，都被视为乙方违约。

4.2 乙方违约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下述各项违约责任，同时甲方有权

# 镇江市某学校信息化服务采购项目

合同编号：CTC-JSZJ-2025-000442

以书面形式单方面通知乙方终止合作：

- (1) 立即停止违反本协议的行为；
- (2) 采取一切有效措施进行补救，防止数据泄露、滥用等范围继续扩大；
- (3) 按照合同总金额 1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甲方有权在合同中待结算给乙方的结算款中直接等额扣除；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继续向乙方追偿。上述违约金，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因此受到的直接、间接、连带、特殊损失，甲方为调查乙方违约所支出的费用，甲方因乙方违反本协议而导致的律师费、诉讼仲裁费、差旅费等支出、罚金和费用等。
- (4) 甲方有权采取将乙方加入甲方合作负面行为名单，报送通信行业管理部门将乙方加入行业负面行为名单等措施。

## 五、 数据处理期限

除法律明确规定外，本协议规定的数据的处理期限仅限于“合作”过程中（合同有效期内）处理，合作结束后除非甲方书面授权，乙方应将所控制的数据交回甲方、删除或销毁。

数据的保密责任期限为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至数据失去其保密性质并为公众所知悉之时为止，不因“合作”终止或解除（合同过期）而结束。

## 六、 免责条款

由于地震、水灾、火灾或政策法规变更等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抗拒的原因，导致甲乙双方或一方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本协议项下的有关义务时，甲乙双方相互不承担违约责任；在不可抗力影响消除后的合理时间内，一方或双方应当继续履行本协议。



# 镇江市某学校信息化服务采购项目

合同编号: CTC-JSZJ-2025-000442

数据安全保密协议附件 1: 合作涉及数据情况

合作涉及数据情况							
序号	数据名称	数据数量	数据级别	数据类别	数据处理方式	数据处理目的	数据处理范围
说明	根据合作实际情况填写	电子化数据填写大小, 单位GB, 非电子化数据填写条数	参考数据分类分级表	参考数据分类分级表	选择收集、存储、使用、加工、传输、提供、公开销毁, 可多选	根据合作实际情况填写	根据合作实际情况填写
举例	用户上传日志	4GB	一般数据-3级	C1-2: 服务记录和日志	收集、存储、传输、提供	XX系统的运维支撑	XX系统的用户上传日志数据
1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2							
3							
4							
5							
6							
7							
8							



# 镇江市某学校信息化服务采购项目

合同编号：CTC-JSZJ-2025-000442

数据安全保密协议附件 2：数据分级分类表

数据分级	数据分类
核心数据	H1-1 网络规划建设、H1-2 网络运行维护、H2-1 网络与数据安全保障、H2-2 应急通信保障、H3-1 行业发展、H4-1 重大科技成果、H4-2 国家科技计划、H5-1 其他
重要数据	Z1-1 网络规划建设、Z1-2 网络运行维护、Z2-1 网络与数据安全保障、Z2-2 物理安全保障、Z2-3 应急通信保障、Z3-1 行业发展、Z3-2 行业发展战略规划与重大决策、Z4-1 出口管制物项、Z4-2 重大科技成果、Z4-3 国家科技计划、Z5-1 一定规模个人信息、Z5-2 其他
一般数据-4级	A1-4 实体身份证明、A1-5 用户私密信息、A2-1 用户密码及关联信息、B1-2 联系人信息、 E1 网络规划建设类数据（关键系统，发布前）、E2 网络与系统资源类数据（关键系统）、E3 网络与系统运维类数据（关键系统）、E4 网络安全管理类数据（关键系统）
一般数据-3级	A1-1 自然人身份标识、B1-1 服务内容数据、C1-2 服务记录和目标、C1-4 位置数据、D1-1 用户使用习惯和行为分析数据、D1-2 用户上网行为相关统计分析数据、 E1 网络规划建设类数据（等保3级及以上系统，发布前）、E2 网络与系统资源类数据（等保3级及以上系统）、E3 网络与系统运维类数据（等保3级及以上系统）、E4 网络安全管理类数据（等保3级及以上系统）、G1 发展战略与重大决策、G2 业务发展类数据、G3 技术研发类数据、G5 生产经营类数据、G6-1 人力资源、G6-2 财务信息（公开前）、G6-3 监督管理信息、G6-5-1 招投标数据（公开前）
一般数据-2级	A1-2 网络身份标识、A1-3 用户基本信息、A1-6 集团客户信息、C1-1 业务订购关系、C1-3 消费信息和账单、C2-1 终端设备标识、C2-2 终端设备资料、 E1 网络规划建设类数据（关键、等保3级及以上系统发布后、其它系统发布前后）、E2 网络与系统资源类数据（等保3级以下系统）、E3 网络与系统运维类数据（等保3级以下系统）、E4 网络安全管理类数据（等保3级以下系统）、F1-2 渠道信息、F1-3 客户服务信息、F1-4 营销信息、G4 运行管理类数据、G6-4 办公自动化、G6-5-1 招投标数据（公开后）、G6-5-2 物资数据、G6-5-3 业务合作类数据、H1 合作方提供数据
一般数据-1级	C1-5 违规记录数据 F1-1 产品信息、F2 公开业务经营数据、G2-2 业务信息（公开后）



## 镇江市某学校信息化服务采购项目

合同编号：CTC-JSZJ-2025-000442

附件三：安全生产协议书

### 安全生产协议书

甲 方：【江苏移动信息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乙 方：【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市分公司】

为了保证甲方的生产业务顺利发展和运行，加强生产安全管理，提高安全风险防范意识，有效杜绝各种影响甲方业务运行的事故发生，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特制定此协议书：

1、乙方承诺严格贯彻执行国家、地方政府、移动集团公司及甲方关于安全生产、治安防范等方面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标准及相关管理规定，遵守各项安全生产管理要求。

2、乙方了解并同意，项目服务过程中可能存在一定的安全生产事故风险；

3、乙方了解并同意，服务过程中乙方的人、财、物等安全生产事故均由乙方自行承担责任，与甲方无关；

4、乙方了解并同意，在服务过程中因乙方责任导致的甲方以及项目建设单位人、财、物以及网络、信息安全事故，乙方将承担相应责任；乙方承诺为乙方人员处理项目过程中发生的安全生产事故及各类刑事、治安案件等提供相应配合，并承担因此给第三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5、如发生一般生产安全事故及以上，根据事故实际情况，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承诺对事故造成的直接和连带损失，按甲方要求进行赔偿。

6、乙方了解并同意，项目开始前乙方应对参与人员进行相关安全教育，配备必要的安全防护设施，须经过安全生产培训；项目服务过程中，乙方自行组织安全生产技能培训，熟悉安全生产事故应急处置预案、现场紧急逃生和自救、互救常识，如发现隐患，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人员停止服务并及时整改。

7、乙方在做好本公司安全生产管理的同时，应接受、配合甲方对乙方的安全生产督促、监督、检查，对检查不符合要求的，乙方应立即按甲方要求进行整改，整改完成后报送甲方；乙方执行安全保密制度，保守商业秘密，承担泄密带来的全部损失及法律责任。

8、乙方承诺，在框架协议（或合同）履行期内，为所有涉及危险作业的人员购买意外伤害保险，保险金额可根据不同职业风险类别进行调整。

9、乙方了解并同意，本安全生产协议适用于对应框架协议（或合同）下涉及的后续乙方承接的所有项目。

第 16 页，共 19 页

# 镇江市某学校信息化服务采购项目

合同编号：CTC-JSZJ-2025-000442

附件四：廉洁诚信协议

## 廉洁诚信协议

甲方：江苏移动信息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乙方：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市分公司

为依法规范合作业务管理，强化廉政监督，防止违法违纪行为发生，保证甲方合作业务的顺利进行，经商定共同签订本廉政协议。

一、甲方及其人员必须执行如下规定：

(一) 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行业行政管理规定。

(二) 在公司招投标中严格执行流程规范。

(三) 依法、依照合同约定行使相关职权，不滥用职权对乙方卡压或刁难，不玩忽职守降低、放弃各项标准。

(四) 不单独代表公司与乙方商谈业务。

(五) 不收受乙方赠送的礼金（券、卡）、礼品。

(六) 不接受乙方的宴请；不擅自参加乙方安排的娱乐、健身、旅游等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活动；不在乙方报销应由个人支付的各种费用。

(七) 不利用职务之便通过同业经营或者关联交易为本人或者特定关系人谋取利益。

(八) 对乙方及其人员以甲方名义开展的涉嫌商业贿赂、行贿等违法犯罪的活动，有权予以制止。

(九) 发现合作中的违法违纪行为，要及时向甲方纪检监察部门反映和举报。

二、乙方及其人员必须执行如下规定：

(一) 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行业行政管理规定。

(二) 诚信合作，公平竞争。

(三) 不得以任何名义向甲方人员赠送礼金、礼品。

(四) 不到甲方人员家中商谈业务并向甲方人员的亲属进行贿赂。

(五) 不为甲方人员安排宴请、娱乐消费、旅游等活动，影响甲方人员公正开展工作。

(六) 不采用商业贿赂、行贿、介绍行贿等不正当手段拓展甲方业务，包括但不限于不向乙方所发展的客户、客户工作人员及其亲属赠送礼金礼品、安排宴请、娱乐消费、旅游等。

(七) 积极支持配合监督机构的调查，反映真实情况，提供有关资料。

(八) 发现合作中的违法违纪行为，应立即采取制止违法违纪行为等措施，及时向监督机构反映和举报。

三、违规处罚：

(一) 乙方违反本协议（无论是企业行为还是个人行为，均视为乙方违约）的，甲方有权根据乙方违约情节轻重，要求乙方承担以下其中一项或多项违约责任

第 17 页，共 19 页

# 镇江市某学校信息化服务采购项目

合同编号：CTC-JSZJ-2025-000442

任：

- 1、予以廉政谈话；
- 2、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本协议对应主合同总价款 20%-30%的违约金。甲方有权从任何应支付给乙方的款项中直接扣除，不足部分，乙方应在 5 个工作日内转入甲方指定账户。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当赔偿。
- 3、甲方有权采取取消乙方供应商资格、单方终止与乙方的采购业务合同、将乙方列入甲方采购黑名单等处理，并根据情况向上级管理单位备案；涉及违法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处理。

双方采购业务关系的变更或解除，不影响甲方按本协议约定向乙方追究责任及要求赔偿的权利。

(二) 甲方工作人员违反本协议的，按甲方有关纪律规定处理。

四、附则

(一) 本协议为《镇江市某学校信息化服务采购项目合同》的附件，一经签订，各方都必须按诚实守信原则严格履行各自的承诺。

(二) 本协议一式【叁】份，甲方【贰】份，乙方【壹】份。

甲方：江苏移动信息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_\_\_\_\_

签署日期：2025 年 6 月 27 日

乙方：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市分公司

授权代表：\_\_\_\_\_

签署日期：2025 年 6 月 27 日

# 镇江市某学校信息化服务采购项目

合同编号：CTC-JSZJ-2025-000442

附件五：廉洁合规承诺书

## 中国移动江苏公司合作方廉洁合规承诺书

为携手共建交往有道、公私分明、廉洁互信、共谋发展的亲清合作伙伴关系，我单位做出以下承诺：

一、始终遵守宪法法律、国家政策，遵循商业规范行业准则，坚决打击商业贿赂和腐败行为，坚持诚信经营、廉洁从业。

二、同贵公司相关工作人员交往时要把握“亲”而有度，不得存在以下“九不准”行为。

(一) 提供现金（含电子红包）、有价证券、会员卡（消费卡）、名贵特产、贵重物品等。

(二) 提供有偿中介活动，挂名或兼职取酬。

(三) 存在借款、委托理财、租售房屋等直接经济往来，或存在共同投资等可能形成共同利益的交往行为。

(四) 提供旅游、高消费健身或娱乐及其他消费活动。

(五) 在公务活动之外，提供宴请。

(六) 提供与合作业务无关的车辆、酒店、房屋等服务。

(七) 提供子女上学、就业、出国（境）定居等方面便利条件。

(八) 支付应由其本人负担的费用或报销票据。

(九) 其他违反党规党纪、国家法律、公司制度等行为。

我单位承诺将诚信守法，构筑廉洁防线，共谋发展，合作共赢！

承诺单位：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市分公司



镇江市某学校信息化服务采购项目



## 镇江市某学校信息化服务项目技术规范书

### 一、项目背景

本次项目我公司为学校新建校区提供信息化服务，主要内容包括：平台信息化服务、校园网信息化服务、视频监控服务、智慧一卡通综合服务及网络安全设备等校园综合网络调试调测服务。

### 二、服务细项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及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1	平台信息化服务	详见技术参数表	项	1
2	校园网信息化服务	详见技术参数表	项	1
3	视频监控服务	详见技术参数表	项	1
4	智慧一卡通综合服务	详见技术参数表	项	1
5	网络安全设备等校园综合网络调试调测服务	详见技术参数表	项	1

### 三、相关要求：

- ★完工期：在接甲方通知后 90 个工作日内完成项目的交付。
- ★需在签订合同后 5 日内提供本项目的深化设计方案供甲方审核，经甲方审核通过后才能进场实施。

- ★服务期：自终验合格之日起 5 年。

### 四、服务内容及技术标准

#### 4.1 平台信息化服务

为学校提供平台信息化服务，主要包括：校园网络综合管理平台的开发，融合统一身份认证平台、统一公共数据平台，统一信息门户平台，同时为学校提供网络基础资源管理服务、网络设备拓扑管理服务、网络设备告警管理服务、网络设备性能管理服务、网络设备配置管

## 镇江市某学校信息化服务采购项目

管理服务、网络的 VLAN 管理服务、网络设备报表管理服务、网络分级分权管理服务，助力智慧校园的建设。

### 4.2 校园网信息化服务

为学校提供校园网信息化服务，主要包括：综合布线管理软件的开发，与会议系统对接（各种协议接入多媒体会议管理系统，实现对其监测、远程控制）；路灯控制系统对接（可在用户终端设备不安装任何应用软件条件下直接使用浏览器进行管理平台访问登录、信息查询、设备控制、数据管理等）；空调物联网控制系统对接（支持 16 台中央空调内机同时挂载）；LED 大屏物联网控制系统对接（提供远程大屏开关控制配置接口）等；

### 4.3 视频监控服务

为学校提供视频监控服务，主要包括：教育综合安防管理软件的开发，为学校各建筑物出入口、门厅、走廊、电梯轿厢、车库、网络机房、消防安防控制中心、重要设备机房、财务室、室外广场等以及其它需要重点监视场所的监控服务，其中包含 72 处建筑物出入口监控，实现人员抓拍及人脸识别；1396 处室内场所监控，实现学生异常行为抓拍（如奔跑、打闹、聚集等）及校园设备设施运行状态监控；13 处地下车库充电桩车位热成像监控，实现充电异常预警抓拍；提供所有监控图像 90 天的存储回溯服务；提供应用管理平台服务；对视频监控设备和用户进行统一管控，并实现浏览、回放、下载等视频应用功能。

1. 支持四种智能资源切换：道路监控、通用行人分析、人脸检测、人像检测
2. 支持人脸检测：支持跟踪，支持优选，支持抓拍，支持上报最新的人脸抓图，支持人脸增强，人脸曝光，支持人脸属性提取，支持多种属性，支持报警
3. 支持道路监控：支持机动车抓拍，支持车牌、车牌颜色、车身颜色、车辆类型、车标、车系属性提取
4. 支持绊线入侵，区域入侵，快速移动，物品遗留，物品搬移，徘徊检测，人员聚集，停车检测
5. 支持人数统计：支持排队管理；支持区域内人数统计，进入/离开人数统计，并可生成人数统计日/月/年报表，导出使用
6. 支持为报警事件配置联动动作，包括：联动录像、邮件、短信及新增子系统支持的联动动作（视频弹窗、门禁、抓图、云台等）；
7. 支持 96 路 200 万或 64 路 400 万分辨率视频人脸比对；或 128 路 200 万或 96 路 400 万图片人脸比对报警，支持 50 万张人脸图片，50 个人脸名单库；支持 96 路 200 万或 64 路 400 万分辨率视频结构化后智能分析；支持 96 路 200 万或 64 路 400 万分辨率后智能通用

## 镇江市某学校信息化服务采购项目

行为分析，每路支持 10 条规则；支持 128 路 200 万或 96 路 400 万前智能车牌比对，支持 50 万张车牌名单，50 个车牌库，支持黑名单/白名单；支持 1 路视频质量诊断，可配置多通道轮巡检测，支持配合平台下发视频质量诊断任务进行前端视频质量巡检；在算法能力范围内，支持单通道多智能；支持按人脸属性；人体属性；机动车；非机动车属性进行智能数据检索；支持人脸库以图搜图；人脸以图搜图；人体以图搜图；1:1 人脸比对，支持平台对接多台设备并发检索；支持人员高频报警；结构化属性合规报警；陌生人报警；视频质量诊断；支持联动录像，抓图，日志，蜂鸣，邮件，预置点，本地报警输出，IPC 报警输出，门禁，语音播报，声光报警联动

### 4.4 智慧一卡通综合服务

为学校提供智慧一卡通综合服务，主要包括：校园一卡通管理软件的开发，满足身份识别、消费支付、门禁管理等一卡通综合管理要求，包含：（1）1060 处的门禁管理服务：提供学校主要出入口（南大门、东大门）、各学生宿舍楼（2#楼-7#楼）、各办公室、功能用房等区域的门禁控制服务；（2）消费支付服务：提供 50 处餐饮、562 处用水等一卡通对接及支付服务；（3）接口预留及对接服务：预留与其他校园服务系统的接口，如整合图书管理系统，可实现统一身份下的移动应用，方便查询、借阅，同时实现电子书刊。

#### 4.4.1 门禁管理服务

集成一卡通系统并进行扩展，包括接入校园内门禁设备、人员进出数据以及门禁系统的数据接入，支持接入校园内门禁设备的远程监控，异常告警。主要监测各门锁、道闸、出入口的状态（包括门锁、道闸等设备状态、门锁、道闸开锁状态、报警异常状态），监控人员进出信息、刷卡信息等事件。通过 TCP、HTTP、SSL、HTTPS、标准 MQTT、MODBUS、OPC、IOBOX、BACNET 等各种协议接入门禁系统，实现对其监测、远程控制。

- 1、接入门禁系统的点位信息和参数信息；
- 2、接入门禁设备基础管理（人员、门禁卡、人脸、权限等）信息；
- 3、监测门闸开关状态；
- 4、监测门闸实时开关门信息；
- 5、远程控制门闸开关；
- 6、监测门闸非法卡刷卡报警；
- 7、监测门禁设备在线、离线、故障等状态；

#### 4.4.2 水电计量控制服务

- 1、物联网能耗监测系统软件，基于 B/S 架构体系，支持通过浏览器进行能耗信息查询

## 镇江市某学校信息化服务采购项目

与管理；

2、能耗数据智能感知：可按月、年等时间维度查看当前总能耗数据与各单位区域分项能耗数据，提供与临月、年总能耗增减幅值信息；

3、区域能耗排行分析：支持各区域分项能耗数据由高至低及由低至高顺序自动排行，能够查阅排行名单内区域分项能耗信息具体指标；

4、能耗数据对比分析：支持总能耗数据分析对比及分项能耗以柱形图形式进行同空间环比、同比分析，支持不同空间能耗数据对比展示；

5、能耗趋势监测分析：支持通过能耗趋势图的形式对既往能耗整体走势进行监测，能耗趋势图可按空间/区域实现自由筛选，趋势过程线可显示每日、每月累计能耗数值；

6、能耗数据报表设计：支持使用设计工具快速实现能耗统计数据报表制作与发布；

7、能耗数据报表展示：具备时序及汇总两种展现形式的能耗数据报表应用，能够检索查阅历史日、月累计能耗数据，支持将当前报表在线导出成Excel格式文件本地保存；

8、能耗指标超限预警：提供能耗指标界限值设置与预警功能，支持能耗指标超标时以短信、APP弹窗、界面报警滚动栏形式推送预警信息；

9、节能策略：支持通过系统的人体感应、定时开关、智能联动等策略配置实现用水、用电的节能控制；

### 4.4.3 物联网监控管理服务

1、基于B/S架构体系，可通过浏览器直接进行管理平台访问登录、信息查阅、设备控制、数据管理等；

2、支持在Android和iOS两种移动终端系统上APP安装及应用；

3、支持MySQL、Oracle、SQL Server等多种主流关系型数据库进行历史数据存储；

4、地图管理：内嵌地图管理和配置应用，支持通过录入经纬度信息及点击地图定位两种方式创建各校区站点，完成创建的校区站点可在线编辑与删除，通过地图管理应用界面可浏览查看设备当前整体运行状况，地图支持缩放操作；

5、协议标准：支持Modbus RTU/TCP、OPC UA工业标准协议以及多种非标准私有协议，设备配置支持以文件形式导入导出；

6、菜单配置：PC端、移动端的菜单的整体排序、名称、图标均可通过后台管理自由配置，无需程序代码编译即可满足个性化界面的布局需求；

7、能够与学校一卡通系统对接，支持使用物联网系统实现一体化管理，具备物联网门禁管理应用模块，可通过物联网平台对所辖空间门禁进行远程开关与开门记录留存；

## 镇江市某学校信息化服务采购项目

8、支持各类应用场景的空间智能管理系统搭建，能够对接入设备终端状态、开关动作进行远程监视与控制，提供便捷化场景控制模式配置功能；

9、权限分配：支持精细化的权限分配，可对系统应用画面、菜单等单独差异化地配置给某些角色；

10、运维方式：支持通过调看详细的日志信息记录快速实现故障巡检与排查；

11、测点配置：支持多层次空间区域的测点管理，测点可通过 excel 表格方式批量快速建立，支持线性、乘积等常用测试换算和复杂脚本换算，同时测值具备报警范围、报警等级配置功能

12、快速编译：支持使用可视化人机界面设计工具快速完成管理场景界面组装，同时具有不同的设计模块完全适应 WEB 端、手机端、PAD 端等显示终端布局的界面输出；

13、报警管理：提供系统发生报警信息的实时查看功能，支持以列表检索形式进行报警确认和历史报警查询；

14、报表设计：支持使用设计工具快速实现数据报表制作与发布，设计工具提供专属报表设计窗口，具备设置步骤撤销与恢复、数据单元格合并与拆分、函数公式插入、数据库获取设置等表格制作功能；

15、开放接口：系统软件平台需开放与第三方的对接接口和软件升级渠道，以满足后期各系统接入、功能模块扩展或大系统集成需求；

### 4.5 网络安全设备等校园综合网络调试调测服务

为学校提供网络安全设备、校园网服务器、机房及各弱电设备的调试调测服务，包含：

(1) 基础配置与连通性调试，安全策略部署与功能调试，接入城域网和 Internet 的出口如：防火墙、WEB 应用防火墙、日志审计、堡垒机、上网行为管理、等级 2 安全设备的接入与调测；(2) 操作系统与虚拟化层调优，业务应用服务调测；(3) 电力系统调测，环境控制系统调测，综合布线系统验证，动环监控系统（BMS）调测，防雷与接地调测。

#### 4.5.1 网络安全设备调试调测

##### 1、基础配置与连通性调试

物理安装与连接验证，检查设备上电、指示灯状态、物理接口连接（光模块/网线）。

测试与交换机、路由器等邻接设备的物理连通性（如 ping、端口状态检测）。

## 镇江市某学校信息化服务采购项目

网络参数配置：设置管理 IP 地址、默认网关、VLAN 划分。配置路由协议（静态路由/OSPF 等）确保流量可达。

管理访问控制：开通安全的管理通道（SSH/HTTPS），关闭 Telnet 等不安全协议。配置管理账号权限分级（如超级管理员、审计员）

### 2、安全策略部署与功能调试

防火墙类设备：策略规则配置，定义安全域（Trust/Untrust/DMZ）及域间策略。

配置 ACL 规则：允许教师访问教务系统、禁止学生访问游戏端口等。NAT 策略调试（源 NAT、目的 NAT 用于服务器发布）。

应用层控制：启用应用识别库，封禁 P2P 下载、游戏等无关应用。配置 URL 过滤：阻断不良网站，启用教育类白名单。

入侵防御系统（IPS）：特征库更新与策略启用，升级最新攻击特征库，启用扫描防护、漏洞利用防护规则。测试模拟攻击（如 SQL 注入）验证拦截效果。

上网行为管理：用户认证配置，对接学校认证系统（如 Radius/LDAP），实现教师/学生分权管控。调试访客 Wi-Fi 的认证流程（短信/二维码认证），审核关键字（如暴力、违禁词）并生成告警。

无线网络安全（WLAN 控制器）：无线安全策略，配置 WPA2/WPA3 加密，禁用 WEP。隔离学生与教师 SSID，设置不同 VLAN。射频优化：调整信道与功率，避免同频干扰。启用无线入侵检测（如反私接热点）。

### 3、高可用与可靠性调试

双机热备（HA），配置主备设备心跳线，测试故障切换（如拔主设备网线验证备机接管）。检查会话同步状态，确保业务不中断。链路冗余，配置多 ISP 出口链路负载均衡（如教育网+电信双线路）。测试链路故障自动切换。

#### 4.5.2 校园网服务器调试调测

##### 1、基础环境与硬件调试

## 镇江市某学校信息化服务采购项目

物理层验证:机柜供电冗余测试(双路UPS切换),散热系统检查(服务器风扇转速/机房温湿度监控),硬盘状态检测(RAID阵列健康度/S.M.A.R.T报告)。

网络连通性:配置管理口(iDRAC/iLO/IPMI)实现带外管理,绑定多网卡(NIC Teaming)提升带宽与冗余,VLAN划分:隔离业务流量与管理流量。

### 2、操作系统与虚拟化层调优

操作系统配置:安全加固,关闭高危端口(如135-139/445)及无用服务,配置防火墙策略(仅开放业务所需端口),启用SELinux/AppArmor强制访问控制。

性能调优:内核参数优化(TCP缓冲区/文件句柄数),磁盘I/O调度算法调整(Deadline for HDD, NOOP for SSD),内存分配策略(大页内存支持数据库),虚拟化平台(如VMware/KVM)。

存储配置:虚拟机磁盘格式优化(Thick Provisioning 避免性能抖动),多路径存储(MPIO)避免单点故障。

### 3、业务应用服务调试

Web服务器(Nginx/Apache):安全配置,HTTPS强制跳转(Let's Encrypt证书自动化更新),防DDoS模块启用(如limit\_req限速)。

性能优化:静态资源缓存(CDN对接教学资源库),启用Gzip压缩和HTTP/2协议,数据库(MySQL/PostgreSQL),高可用部署,主从复制读写分离(MaxScale中间件),定期备份验证(mysql\_dump + Binlog增量备份)。

性能调优:查询缓存禁用(避免锁竞争),InnoDB缓冲池扩容(达物理内存70%~80%)教育业务系统(如教务系统/Moodle)。

应用层测试:模拟选课高峰压力测试(JMeter并发千用户),单点登录(SSO)与LDAP/统一认证对接,依赖服务检查,短信网关(考试通知推送),文件存储服务(NAS权限控制)。

#### 4.5.3 机房及各弱电间设施调试

为学校提供网络安全设备、校园网服务器、机房及各弱电间设备的调试调测服务,包含:

(1)基础配置与连通性调试,安全策略部署与功能调试,接入城域网和Internet的出口如:

## 镇江市某学校信息化服务采购项目

防火墙、WEB 应用防火墙、日志审计、堡垒机、上网行为管理、等保 2.0 安全设备的接入与调试；（2）操作系统与虚拟化层调优，业务应用服务调试；（3）电力系统调试，环境控制系统调试，综合布线系统验证，动环监控系统（BMS）调试，防雷与接地调试。

### 1、电力系统调试

主电源切换测试：模拟市电故障，验证 UPS（不间断电源）切换时间（ $\leq 10\text{ms}$ ），柴油发电机自启动测试（冷启动 $\leq 30$  秒，带载时间 $\geq 8$  小时）。

机柜 PDU（电源分配单元）相位平衡检测；电力质量监测，电压波动范围（ $220\text{V} \pm 5\%$ ），接地电阻值（ $\leq 4\Omega$ ）。

### 2、环境控制系统调试

温湿度调控：精密空调群控策略验证，冗余切换测试（主机关机备机自动接管），温度梯度检测（机柜进/出风口温差 $\leq 5^\circ\text{C}$ ）。

漏水检测系统：模拟水管破裂触发告警（声光+短信），定位精度测试（漏点定位误差 $< 1$  米）

消防系统：七氟丙烷气体灭火装置，烟感/温感探测联动测试（30 秒内启动预报警），紧急手动释放按钮功能验证

防火隔离：防火卷帘门断电自动降落，防火门阻燃性能密封性检查

### 3、综合布线系统验证

物理链路性能测试：光纤：OTDR 检测损耗（单模 $\leq 0.2\text{dB/km}$ ，多模 $\leq 2.5\text{dB/km}$ ），铜缆：福禄克测试仪认证（Cat6A 信道带宽 $\geq 500\text{MHz}$ ），结构化标识管理，标签系统合规性检测，配线架跳线 100%可追溯。

### 4、动环监控系统（BMS）调试

数据采集验证：传感器覆盖（温湿度/烟感/水浸/门禁），告警联动测试：温度超标 $\rightarrow$ 自动启动备用空调，非法闯入 $\rightarrow$ 触发视频监控抓拍+短信通知。

### 5、防雷与接地调试

## 镇江市某学校信息化服务采购项目

三级防雷检测，一级（配电柜）：浪涌保护器（ $I_n \geq 20kA$ ），二级（机柜 PDU）：残压值  $\leq 1.5kV$ ，等电位联结，机柜接地排至大楼地网阻抗（ $\leq 0.1\Omega$ ），光纤加强筋接地验证。



镇江市某学校信息化服务采购项目



## 中选通知书

致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市分公司：

你方提交的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组织的江苏省丹阳高级中学新建学校信息化项目（DJ）的应答文件已被采购人接受，正式确定你方为中选人。

中选人收到本通知书后，请准备合同/框架协议签署相关事宜。  
特此通知。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苏有限公司镇江分公司



## 4. 高邮市公安局新一代雪亮工程项目

### 高邮市公安局新一代雪亮工程项目

合同编号：CTC-JSYZ-2024-000766

#### 江苏省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高邮市公安局新一代雪亮工程项目-包四

项目编号：JSZC-321084-JZCG-G2024-0014

甲方：（买方）高邮市公安局

乙方：（卖方）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市分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扬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高邮分中心高邮市公安局新一代雪亮工程-包四项目公开招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 一、合同内容

- 1.1 标的名称：新一代雪亮工程项目-包四
- 1.2 标的质量：详见投标文件
- 1.3 标的数量（规模）：提供 10 套高空瞭望监控系统服务
- 1.4 履行时间（期限）：签订合同后 100 日内完成
- 1.5 履行地点：建设单位指定
- 1.6 履行方式：建设单位指定
- 1.7 包装方式：根据甲方要求

##### 二、合同金额

2.1 本合同含税金额为（大写）：伍拾壹万玖仟肆佰伍拾贰圆整（519652 元）人民币或其他币种，其中设备费 8.7 万元，税率 13%；单站服务费 40.7652 万元，税率 6%；维护服务费 2.5 万元，税率 6%。

##### 三、技术资料

3.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包含与货物相关的服务）的有关技术资料。

3.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款、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谨慎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 四、知识产权

4.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接受本合同货物（包含与货物相关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 五、产权担保

5.1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包含与货物相关的服务）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 六、履约保证金

6.1 乙方交纳人民币 0 元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

第 1 页，共 6 页

# 高邮市公安局新一代雪亮工程项目

合同编号: CTC-JSYZ-2024-000766

6.2 合同履行结束后,甲方应及时退还交纳的履约保证金。

6.2.1 履约保证金退还方式: 无

6.2.2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 无

6.2.3 履约保证金退还条件: 无

6.2.4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无

## 七、质保期

质保期 五 年。(自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 八、合同转包或分包

8.1 乙方不得将合同标的转包给他人履行。

8.2 乙方不得将合同标的分包给他人履行。

8.3 乙方如有转包或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给予终止合同。

## 九、合同款项支付

1、合同签订后,乙方向甲方出具增值税普通发票,甲方自收到发票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 30% 作为预付款;

2、设备进场开始施工,主要设备进场后,乙方向甲方出具增值税普通发票,甲方自收到发票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款的 10%;

3、所有工程设备安装调试运行合格后,乙方向甲方出具增值税普通发票,甲方自收到发票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款的 30%;

4、审计后,乙方向甲方出具增值税普通发票,甲方自收到发票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审计价的 90%;

5、全部服务完成并验收合格并出具验收书后,乙方向甲方出具增值税普通发票,甲方自收到发票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审计价的 10%。

## 十、税费

10.1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自理。

## 十一、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及售后服务

11.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

11.2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 更换: 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 贬值处理: 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 退货处理: 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11.3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 2 小时内到达

第 2 页, 共 6 页

# 高邮市公安局新一代雪亮工程项目

合同编号：CTC-JSYZ-2024-000766

甲方现场。

11.4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11.5 上述的货物免费保修期为 5 年（自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计），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 十二、项目验收

12.1 甲方依法组织履约验收工作。

12.2 甲方在组织履约验收前，将根据项目特点制定验收方案，明确履约验收的时间、方式、程序等内容，并可根据项目特点对服务期内的服务实施情况进行分期考核，综合考核情况和服务效果进行验收。乙方应根据验收方案内容做好相应配合工作。

12.3 对于实际使用人和甲方分离的项目，甲方邀请实际使用人参与验收。

12.4 如有必要，甲方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第三方专业机构及专家参与验收，相关意见将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

12.5 甲方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乙方的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间、验收标准见招标文件验收内容。验收时，甲方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验收小组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存档备查。

12.6 验收合格的项目，甲方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退还履约保证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甲方依据本合同处理。本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民法典》。乙方在履约过程中若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甲方将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 十三、货物的包装、发运及运输

13.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充分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到甲方指定地点。

13.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13.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24小时内或货到甲方48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13.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13.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 十四、违约责任

14.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货款总值 5%。

# 高邮市公安局新一代雪亮工程项目

合同编号: CTC-JSYZ-2024-000766

的违约金。

14.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货款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5‰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4.3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乙方应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10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4.4 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 十五、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5.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15.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15.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 十六、解决争议的方法

16.1 甲乙双方因合同签订、履行而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辖。

## 十七、合同生效及其它

17.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17.2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条文执行。

17.3 本合同正本一式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乙方及财政监管部门各执一份。

附件:

附件1: 高邮市公安局新一代雪亮工程项目清单

(以下无正文,为《江苏省政府采购合同》签字盖章页)

第4页,共6页

高邮市公安局新一代雪亮工程项目

合同编号: CTC-JSYZ-2024-000766

甲方(盖章): 高邮市公安局

地址: 江苏省扬州市高邮市海潮东路  
66号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经办人: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2024年8月20日

乙方(盖章):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

司扬州市分公司

地址: 扬州市邗江区京华城路351号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经办人: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2024年8月20日



# 高邮市公安局新一代雪亮工程项目

合同编号: CTC-JSYZ-2024-000766

附件 1: 高邮市公安局新一代雪亮工程项目清单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报价(元)
1	设备	1.摄像头, 型号: iDS-2DF8C840IXS-A/JM 2.监控箱: 定制, 双 P 空开 3 只, 两眼插座 4 只, 三眼插座 2 只, 40KV 防雷器; 箱体 500mm*550mm*200mm(304 板材、丝网印记)	87000
2	集成服务	包含设备调试、塔租、专线等	407652
3	维护服务	塔工: 具备登高证; 小工: 从事智能化行业 1 年及以上; 处理时限: 接到故障处理通知后一般故障 24 小时内完成处理, 涉及到专线问题 48 小时内完成处理。(5 年)	25000
总报价(人民币: 元)			519652



# 高邮市公安局新一代雪亮工程项目

## 中标通知书

致：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市分公司

扬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高邮分中心现通知贵公司(单位)，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并报经采购人确认，贵公司(单位)已成为JSZC-321084-JZCG-G2024-0014号高邮市公安局新一代雪亮工程项目项目分包4的中标供应商。

中标金额：519652.0000元

请贵公司(单位)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根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二条追究法律责任。

特此通知！

扬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高邮分中心

2024年08月01日

地址：高邮市海潮东路997号

电话：0514-84651312

备注：

1. 中标供应商可凭政府采购合同办理融资贷款，详情请见江苏政府采购网“政采贷”专栏。
2. 如项目收取履约保证金，中标供应商可自愿使用履约保函（保险）代替缴纳履约保证金，具体详见《关于在全省政府采购领域推行电子履约保函（保险）的通知》（苏财购〔2023〕150号）规定。

风险提示：如因质疑、投诉事项成立或因财政部门监督检查，导致中标结果发生变化的，本中标通知书自动作废。



5. 海州区高铁沿线监控服务项目

海州区高铁沿线监控服务项目

海州区高铁沿线监控服务项目

采购合同



# 海州区高铁沿线监控服务项目

合同编号：CTC-JSLY-2024-000721

## 海州区高铁沿线监控服务项目

### 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海州区高铁沿线监控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JSRJ2024040

甲方：连云港市公安局海州分局

乙方：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市分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 2024 年 10 月 16 日采购结果，甲方接收乙方为本项目采购所做的投标文件，乙方必须完全按中标通知书中的项目履行义务。甲乙双方同意签署本合同（以下简称合同）。

#### 一、合同内容

##### 1.1 合同内容：

本项目包括在高铁沿线每间隔 5 公里安装一个高空球机，覆盖辖区内所有高铁线路，海州区本次选取 9 个点位建设高位监控，实现海州区连淮扬镇铁路、连盐铁路、连徐铁路、青连铁路全线监控基本覆盖。

甲方以购买服务形式，由乙方提供高空球机视频监控系统集成和站址服务（含电费）、设备维护、网络传输服务、以及可能涉及的塔身改造费用。设备由乙方投资，设备产权归乙方所有，甲方购买使用权。

1.2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 (1) 中标通知书；
  - (2) 乙方的投标文件；
  - (3) 招标文件；
  - (4) 乙方在投标过程中所作的其他承诺、声明、书面澄清等。
- 以上文件效力顺序与编号顺序一致。

1.3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完成项目交付，满足甲方验收要求，经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服务期三年。

#### 二、合同金额

2.1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叁拾伍万壹仟元整（¥351000.00 元）人民币。  
适用[6%]税率，其中：

## 海州区高铁沿线监控服务项目

合同编号：CTC-JSLY-2024-000721

高空球机视频监控系统集成(含设备调试、运行策略配置、培训等技术服务)、塔身改造等技术服务费 140400.00 元(含税, 税率 6%);

站址资源服务(含电费)、设备维护、网络传输等服务费 210600.00 元(含税, 税率 6%)。

2.2 本合同价款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所确定的招标范围及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费用等。甲方在上述合同价款之外不再向乙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 三、服务要求

3.1 乙方必须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是目前最先进的, 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

3.2 乙方必须保证所供全部服务完全符合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国家行业标准的要求。

3.3 乙方所供的全部服务必须通过甲方验收合格, 验收标准按国家有关标准执行。

3.4 乙方所供的全部服务必须通过相关部门检测合格。

### 四、付款及结算方式

4.1 项目验收合格, 完成审计后, 按照项目审定金额 40%、30%、30% 的比例分三年支付。付款时间为每年服务期期初。项目服务期三年, 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4.2 项目服务期间, 投标人应加强网络安全、保密事项的培训和管理, 项目有关人员必须遵守安全保密规定, 严禁发生“一机两用”、“违规互通”等网络违规事件。一旦发生“一机两用”、“违规互通”等网络违规事件, 按每次 5000 元处罚。

4.3 服务期间采购单位与监理单位对所发现的问题以书面通知的相关事项, 如在规定时间内无故未完成整改, 且未说明原因, 拒不执行并警告无效后, 将予以每次 1000 元处罚。

4.4 海州区发生重大活动、重要保障任务、事件(突发事件、维稳工作、重大会议、大型赛事娱乐活动、群体性事件)时, 运维单位未及时进行故障隐患排查, 每次扣款 2000 元, 未安排专人全程提供保障, 每次扣款 2000 元。

第 2 页, 共 5 页

## 海州区高铁沿线监控服务项目

合同编号：CTC-JSLY-2024-000721

4.5 因乙方维修不及时，系统每日在线率达不到 95%，省厅及公安部重点考核点位在线率未能保持在 100%，每降低 1% 每 1 天罚款 1000 元。

注：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开具正规发票，甲方自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至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乙方指定银行账户如下：

名称：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市分公司

税号：9132070332129293X5

单位地址：连云港市海州区海连东路 42 号 F3 楼 4-5 层

电话：18036629166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城南支行

银行账户：32001655236059137777

### 五、专利权和与服务相关的更改要求

5.1 乙方应保护甲方在使用该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产权的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5.2 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如果国家相应的技术规范作出调整，或技术要求有了较大的更新，乙方应相应地更改所提供的服务。

### 六、不可抗力

6.1 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由于战争、军事行动、火灾、水灾、台风和地震以及其它经双方同意属于不可抗力事故，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

6.2 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以电报或电传通知另一方。如果不可抗力影响时间延续 60 天以上的，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 七、履约保证

7.1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 八、违约责任

8.1 除本合同另有规定外，合同双方必须完全履行本合同，否则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8.2 乙方所供服务不满足甲方要求的，经甲方确认后，甲方要求乙方无偿进

第 3 页，共 5 页

## 海州区高铁沿线监控服务项目

合同编号：CTC-JSLY-2024-000721

行更换，直至达到符合要求为止。如乙方无法提供符合甲方要求的服务，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赔偿甲方合同价款 10% 的违约金，由此对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8.3 乙方未按照合同工期时间内完成本合同范围内的所有内容，每逾期一天，向甲方合同价款支付 0.5% 的违约金；逾期超过 10 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赔偿甲方合同价款 50% 的违约金，由此对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8.4 如甲方未能在约定时间内支付合同费用的，视为逾期未付。每逾期一日，甲方应向乙方支付相当于协议总价 [0.3] % (千分之 [三]) 的违约金，不足一日的按一日计算，直至乙方收回全部服务费及违约金为止。如逾期超过 [60] 日仍未支付的，乙方可以暂停服务，如超过 [90] 日的，乙方有权解除本协议，届时甲方除付清逾期未付的合同费用以外，仍需承担逾期支付的违约责任，给乙方造成其他损失的，甲方还应承担赔偿责任，违约金不超过合同价款的 10%。

### 九、服务期

9.1 本合同约定服务期限从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服务期为 三 年。

9.2 如在服务期内发生问题，乙方须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 48 小时内解决问题。

9.3 服务期内，解决甲方提出的问题（如有），并提供必要的维保服务和指导。

9.4 在服务期内，中标人负责处理服务过程中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并承担一切费用。

9.5 乙方的维保和服务范围按照国家标准及行业标准执行。

### 十、其它

10.1 法律和法规

本合同必须服从国家的现行法律和法规，对合同的解释应以国家的现行法律和法规为准。

10.2 转让和分包

(1) 禁止乙方将本合同规定的规划任务转让出去。

(2) 没有甲方的同意，乙方不能将任何规划部分分包出去。即使得到了甲方的同意，也不应解除乙方根据合同规定应承担的全部责任和义务，乙方应对其

第 4 页，共 5 页

## 海州区高铁沿线监控服务项目

合同编号：CTC-JSLY-2024-000721

分包人的工作负全部责任。

### 10.3 争端的解决

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如发生任何争端、纠纷或因违反、终止本合同而引起的对损失损害的任何赔偿，应事先协商，在甲方和乙方之间达成一致意见。如未能达成一致，再由上级主管部门进行调解，调解不成时可向合同签订地法院起诉，合同签订地在此约定为连云港市。

### 10.4 保密性

除了根据合同履行义务和遵守适用法律以外，双方应将合同的详情视为秘密，规划设计单位应对业主提供的基础资料负保密责任。没有甲方事先同意，不得在任何商业或技术论文或其它场合发表或允许发表、或透露项目的任何细节。

### 10.5 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 10.6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连云港市公安局海州分局

乙方：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市分公司

地址：连云港市海州区朝阳中路2号

地址：连云港市海州区海连东路2号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授权委托代理人：

授权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15790229166

传真：

传真：

邮政编码：222000

邮政编码：222000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2024年11月25日

海州区高铁沿线监控服务项目

# 中标通知书

项目编号：JSRJ2024040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市分公司：

连云港市公安局海州分局的海州区高铁沿线监控服务项目评标工作已结束，根据招标投标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我方将于本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依据本项目招标文件、你方的投标文件与你方签订合同。

请你方派代表于2024年11月15日前至连云港市公安局海州分局与我方洽谈合同。

你方中标条件如下：

中标范围和内容	高铁沿线监控服务，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中标价（万元）	35.1	中标质量标准	合格
供货期	合同签订后30日内完成项目交付，满足甲方验收要求，经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服务期三年。		

招标代理机构（公章）：

招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2024年10月16日

2024年10月16日

## 6. 苏宿园区公安分局 2025 年度治安监控系统维护项目(分包二)

### 苏宿园区公安分局 2025 年度治安监控系统维护项目(分包二)

合同编号: CTC-JSSQ-2025-000281

#### 江苏省政府采购合同(服务)

甲方: 宿迁市公安局苏州宿迁工业园区分局

乙方: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市分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苏宿园区公安分局 2025 年度治安监控系统维护项目(分包二)竞争性磋商的结果, 签署本合同。

#### 一、合同内容

1.1 标的名称: 苏宿园区公安分局 2025 年度治安监控系统维护项目(分包二)

1.2 标的质量: 合格

1.3 标的清单

序号	项目简述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合价(元)	备注
1	多目人脸抓拍机	7587.42	2	台	15174.84	品牌型号: 海康 DS-2SK7P248MXS-D (C7C4F2)
2	交换机	122.38	10	台	1223.80	品牌型号: 海康 DS-3E0508DL
3	维保项目	13216.78	12	月	158601.36	品牌型号: 铁塔定制
合计					175000.00	

1.4 履行时间(期限):

1.4.1 备品备件采购: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日内, 按采购人要求供货并完成安装调试;

1.4.2 维保项目: 12 个月(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计算)。

1.5 备品备件质保期: 自项目验收合格起 3 年

1.5 履行地点: 宿迁市

1.6 履行方式: 符合甲方要求

#### 二、合同金额

2.1 本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壹拾柒万伍仟元整(¥175000.00)。

#### 三、技术资料

3.1 乙方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服务(包含与服务相关的货

第 1 页, 共 6 页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 苏宿园区公安分局 2025 年度治安监控系统维护项目(分包二)

合同编号: CTC-JSSQ-2025-000281

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 四、知识产权

4.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接受本合同服务(包含与服务相关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 五、产权担保

5.1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服务(包含与服务相关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 六、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 七、合同转包或分包

7.1 乙方不得将合同标的转包给他人履行。

7.2 乙方不得将合同标的分包给他人履行。

7.3 乙方如有转包或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 八、合同款项支付

8.1 资金支付的方式:预付款,签订合同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30%;进度款:服务期满3个月,支付至合同价款的50%;服务期结束,根据考评结果得分情况支付合同尾款。

注:在签订合同时,供应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采购人可不适用前述规定。

8.2 资金支付的时间:收到供应商发票10个工作日内;

8.3 资金支付的条件:满足相应阶段的要求且收到供应商发票。

#### 九、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 十、项目验收

10.1 甲方依法组织履约验收工作。

10.2 甲方在组织履约验收前,将根据项目特点制定验收方案,明确履约验收的时间、方式、程序等内容,并可根据项目特点对服务期内的服务实施情况进行分期考核,综合考核情况和服务效果进行验收。乙方应根据验收方案内容做好相应配合工作。

10.3 对于实际使用人和甲方分离的项目,甲方邀请实际使用人参与验收。

10.4 如有必要,甲方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第三方专业机构及专家参与验收,相关意见将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

10.5 甲方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乙方的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甲方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

第 2 页,共 6 页



## 苏宿园区公安分局 2025 年度治安监控系统维护项目(分包二)

合同编号: CTC-JSSQ-2025-000281

确认。验收结束后,验收小组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退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存档备查。

10.6 验收合格的项目,甲方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退还履约保证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甲方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民法典》。乙方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甲方将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 十一、违约责任

11.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乙方提供服务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绝接受服务合同价款总值 10%的违约金。

11.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合同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 2%每日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1.3 乙方逾期提供服务的,乙方应按逾期提供服务合同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合同款项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不能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提供服务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总额 10%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1.4 乙方所提供服务的标准不符合合同规定及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绝接受服务,并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 十二、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2.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12.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12.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 十三、解决争议的方法

13.1 双方在签订、履行合同中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辖。

### 十四、合同生效及其他

14.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4.2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政府采购法》有关条文执行。

14.3 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乙方各执一份。

甲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乙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2025年6月30日

第 3 页, 共 6 页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 苏宿园区公安分局 2025 年度治安监控系统维护项目(分包二)

合同编号：CTC-JSSQ-2025-000281

**附件：考核标准**

依据宿迁市公安局苏州宿迁工业园区分局要求，明确检验服务中标机构的权利和义务，保障全区视频监控系统维护项目工作。对服务中标机构进行定期考核，细则如下。

月度考核办法（满分：100 分）

考核项目名称		苏宿园区公安分局 2024 年度视频监控系统维护项目（分包二）		
被考核单位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市分公司		
考核时间				
项目	内容	考核分	评分说明（考核总分数达到 96 分为合格）	得分
<b>一、基本值项（100 分）</b>				
基础管理 (45分)	满意度打分	5分	由使用方根据日常使用情况的满意度给予主观打分。	
	日常维护、巡检清洗、保养记录	5分	每天维护巡检相关记录，少一条扣 0.5 分，扣完为止。	
	提交月度故障报修、维护记录及原因说明	5分	每月提交一份月度故障报修、维护记录及原因说明，少一份扣 1 分，扣完为止。	
	派驻人员、车辆以及备件情况	5分	派驻人员、车辆以及备件不得低于项目响应文件承诺，由使用方根据日常派驻人员工作情况以及车辆使用情况的给予主观打分。	
	24 小时保障维护平台及系统	5分	提供 24 小时应急保障电话，保证及时响应，由使用方根据保障电话的接通情况的给予主观分。	
	故障修复时	1	不按规定时间修复，每发生一次扣 1 分，扣完为	

第 4 页，共 6 页



苏宿园区公安分局 2025 年度治安监控系统维护项目(分包二)

合同编号: CTC-JSSQ-2025-000281

	间	0分	止,特殊情况需向甲方及使用方报备。
	故障响应速度	10分	不按规定时间到达故障点位,每发生一次扣1分,扣完为止,特殊情况需向甲方及使用方报备。
图像在线率(30分)	运维管理成效	30分	图像在线率达96%满分,95≤图像在线率<96%扣10分,94≤图像在线率<95%扣20分,93≤图像在线率<94%扣30分,图像在线率<93%,不得分。
图像标注元素(5分)	运维成效	5分	市局考核通报 OSD 标注、NTP 时间、二维码张贴等问题数据,有1处扣1分,扣完为止。
重点图像在线率(20分)	维保成效	20分	市局考核通报重点图像问题有1处扣10分,2处及以上问题扣20分。
<b>二、加分值项</b>			
共20分	平台软件系统无故障	5分	系统平台、相关软件系统无故障
	零投诉、响应迅速	5分	对监控维护响应时间,处理问题无投诉
	配合甲方完成维稳处突	5分	参与、配合甲方维稳处突事件处置,能按时、高效圆满完成
	配合甲方完成大型保障	5分	根据完成情况打分

第5页,共6页



苏宿园区公安分局 2025 年度治安监控系统维护项目(分包二)

合同编号: CTC-JSSQ-2025-000281

任务		
最终得分		

注: 维保方每日对视频监控进行人工巡检, 发现故障及时维修; 每日维修记录做好工作台账, 每月进行正式考核, 考核以双方协商一致制定的考核表为准, 按照表中考核项进行计分, 对考核结果有争议时以人工复核结果为准, 确因不可抗力等因素导致的故障不计入图像在线率考核范围。

考核支付标准:

- 1) 考评结果 $\geq 90$ 分, 实际付款金额=应付金额\*100%;
- 2)  $80 \leq$ 考评结果 $< 90$ 分, 实际付款金额=应付金额\*90%;
- 3)  $70 \leq$ 考评结果 $< 80$ 分, 实际付款金额=应付金额\*80%;
- 4)  $60 \leq$ 考评结果 $< 70$ 分, 实际付款金额=应付金额\*70%;
- 5) 考评结果 $< 60$ 分, 采购方有权终止合同。

CHINA OWER  
中国铁塔

CHINA OWER  
中国铁塔

CHINA OWER  
中国铁塔

CHINA TOWER  
中国铁塔

CHINA TOWER  
中国铁塔



第 6 页, 共 6 页



苏宿园区公安分局 2025 年度治安监控系统维护项目(分包二)

公开 公平 公正 诚信

苏宿园区公安分局2025年度治安监控系统维护项目（分包二）

成交通知书

SSYQ202505004-2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市分公司：

经磋商小组综合评议和采购单位确认，贵公司已成为 2025 年度治安监控系统维护项目（分包二）的成交单位，成交金额为人民币壹拾柒万伍仟元整（¥175000.00）。请贵公司于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派代表与宿迁市公安局苏州宿迁工业园区分局签订合同，并将合同送代理公司备案。

联系人：马将  
联系电话：15851156768

宿迁市公安局苏州宿迁工业园区分局

江苏宏壮工程项目管  
理有限公司

2025年6月20日

2025年6月20日

## 7. 江苏海视开泰科技有限公司校园网络安全管理平台采购项目

### 江苏海视开泰科技有限公司校园网络安全管理平台采购项目

合同编号：CTC-JSSQ-2024-000395

## 校园网络安全管理平台项目合作协议

采购单位（全称）：江苏海视开泰科技有限公司（简称甲方）

成交供应商（全称）：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市分公司（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校园网络安全管理平台项目相关事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 一、服务内容：

提供用于网络安全管理和智能门锁系统等设备及配套代购（含3年硬件功能优化、3年整体质保），以及提供网络安全管理等软件及系统集成服务等（内容详见附件1）。项目实施地：宿迁市

### 二、费用条款：

（一）经双方友好协商，合同含税总金额：人民币2610000元（大写：人民币贰佰陆拾壹万元整），不含税总金额：人民币2379716.98元（大写：人民币贰佰叁拾柒万玖仟柒佰壹拾陆元玖角捌分）。甲方按以下标准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

报价项目	不含税报价	增值税税率	含税报价
系统集成服务费	751415.09	6%	796500.00
软件服务	378301.25	6%	401000.00
硬件设备	1250000.00	1%	1412500.00
合计	2379716.98		2610000.00

### （二）付款方式

- 1、项目合同签订完成，乙方收到甲方的书面确认后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后15日内，支付至合同价款的30%；
- 2、设备安装调试，乙方在收到甲方的书面确认后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后15日内，支付至合同价款的50%；
- 3、项目初验后，合格满后无质量及服务问题，乙方在收到甲方的书面确认后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后15日内，支付至合同价款的70%；
- 4、项目终验后，乙方在收到甲方的书面确认后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后15日内，支付至合同价款的95%；
- 5、项目初验后满三年无质量及服务问题，乙方在收到甲方的书面确认后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后15日内，支付至合同价款的100%。

### （三）乙方银行账号信息及纳税人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市分公司  
税 号：91321391321244604H  
单位地址：宿迁市宿城区红海路88号文体中心7楼  
电话号码：0527-88859311

第1页，共14页

# 江苏海视开泰科技有限公司校园网络安全管理平台采购项目

合同编号：CTC-JSSQ-2024-000395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开发区支行

银行账户：32001779000052501078

### 三、交货地点和时间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采购合同签订后 90 天内全部交付并安装调试完毕。

### 四、质量技术标准

乙方提供的产品性能及质量有国家标准的应符合国家标准。无国家标准的应符合行业标准或企业标准，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实现投标文件承诺条款。

### 五、运输方式及费用

由乙方视情况自定运输方式，费用自负。

### 六、验收（含初验和终验）

(一)乙方完成项目，向甲方提出验收申请后 30 天内，由甲方根据项目技术方案进行验收，无项目技术方案的则按国家现行相关标准验收，验收内容包括：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及货物包装是否完好，安装调试是否合格，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配件、随机工具等是否齐全，验收（包含初验和终验）合格的，需甲方签字确认。货物最终验收后，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二)在验收中，如发现与合同规定不符的，应在 7 天内向乙方提出书面意见，不签发验收单。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意见后，应在 7 天内予以处理。

### 七、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

1. 服务期 3 年，在 3 年的质保期内，乙方对所投产品在使用过程中出现的故障和零配件磨损问题，免费提供维修和更换服务。

2. 在设备的设计使用寿命期内，乙方应保证零部件的正常供应，对所有部件终身维修服务，对设备定期维护保养，确保设备正常使用。在前 2 年的质保期内，乙方对所投产品在使用过程中出现的任何问题，免费提供升级服务。

3. 要求乙方针对本项目在各考场重要考试期间成立专项工作组，制定应急保障预案，配备专业的技术人员，考前提供 0.5 小时驻场服务，2 小时修复的售后服务响应，考前应派人员及设备现场进行巡检；考试期间提供 7\*24 小时驻场服务，安排至少 1 名技术人员全程做好技术支持服务工作，确保考试期间系统正常使用。

4. 定期进行用户回访，及时处理用户意见。

5. 所有软件终身免费升级。

6. 质保和售后服务年限从整个项目验收通过时算起。

### 八、违约条款

(一)乙方不按期完成合同约定的内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除甲方或不可抗力造成原因外，每延迟交付一天，按合同总价款的 1‰ 支付违约金。

(二)乙方未按本合同第七条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提供相应服务

第 2 页，共 14 页

# 江苏海视开泰科技有限公司校园网络安全管理平台采购项目

合同编号：CTC-JSSQ-2024-000395

的，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除甲方或不可抗力造成原因外，每延迟服务一天，按合同总价款的 1% 支付违约金。

(三) 乙方所供产品品种、型号、规格、质量不符合规定的，由其负责包换或包修，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而支付的实际费用。

(四) 非因甲方原因，乙方不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致使工作延误，甲方有权要求其强制履行或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等额赔偿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五) 未征得甲方同意，本项目不得转让分包，如有发生，无条件清理退场，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

(六) 甲方未按约定期限付款的，除向乙方支付货款外，每逾期付款一天，按未付款款的 1% 支付违约金。

## 九、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免除并承担由于甲方在其本国使用该项目的而引起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知识产权或设计权的起诉、行动、行政程序索赔、请求等以及甲方为此而产生的损失和损害、费用和支出（包括律师费）。

##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甲方、乙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 十一、合同的组成部分

本合同条款、成交通知书、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投标人在开标时的书面承诺等构成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本合同一式四份，以中文书写，甲方、乙方各执两份。

十三、本合同一切未尽事宜，按民法典有关规定执行，无相关规定的，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 十四、词语涵义

(一) 合同：甲乙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规定的甲方与乙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二) 合同价：根据合同规定，乙方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支付给卖方的价格。

(三) 货物：乙方根据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设备、机械、仪表、备件、工具、手册和其他技术资料及其他材料。

(四) 服务：根据合同规定甲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以及其它的伴随服务，比如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和其他类似的乙方应承担的义务。

(五) 甲方：采购单位，即江苏海视开泰科技有限公司。

(六) 乙方：提供货物和服务的公司或实体，即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市分公司。

第 3 页，共 14 页

合同编号：CTC-JSSQ-2024-000395

(七)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和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如战争、动乱、空中飞行物体坠落或其它非甲乙双方责任造成的爆炸、火灾，以及协议条款约定等级以上的风、雨、雪、地震等。

#### 十五、技术规格

乙方所提供货物的技术规格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以及所附的技术规格响应表相一致。

#### 十六、专利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专利侵权，乙方应负全部责任。

#### 十七、包装要求

(一)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该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均由卖方承担。每件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合格标识。

#### 十八、装运条件

根据采购人指定地点，乙方负责安排运输，并承担运费。

#### 十九、伴随服务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合同中所附的服务承诺提供服务，主要包括：

- (一)货物的现场安装；
- (二)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工具；
- (三)在合同中乙方承诺的期限内对所提供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应承担的义务；
- (四)在项目交货现场就货物的安装、使用、维护和使用方人员进行培训。

#### 二十、质量保证

- (一)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必须是最新的产品，符合国家和行业标准。
- (二)乙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经用过的合格正品，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货物最终验收后，在质量保证期内，对于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缺陷而发生任何不足或缺陷，乙方应负责并承担相应费用。

#### 二十一、检验

(一)在发货前，乙方应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准确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一份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证书。该证书将作为提交付款单据的一部分，但有关质量、规格、性能、数量或重量的检验不应视为最终检验。检验的结果和细节应附在检验证书后面。

(二)甲方在乙方交货后及时组织验收，如果货物的质量和规格与合同规定相符，甲方应及时填写验收表；如果货物的质量、规格与合同规定不符，或在质量保证期内发现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

合同编号：CTC-JSSQ-2024-000395

料），甲方应报请法定检验机构进行检查，有权凭其出具的检验报告向乙方提出索赔。

## 二十二、索赔

（一）甲方有权根据法定检验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向乙方提出索赔。根据合同规定的检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如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和差异负有责任，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乙方同意退货，按合同中规定的货币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

2、根据货物的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买方所遭损失的数额，乙方须降低货物的价格。

3、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设备来更换和或修补有缺陷的部分，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甲方所蒙受的全部直接损失费用。同时应按合同规定对更换和修补件，相应延长质量保证期。

（二）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20 天内，如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被接受，按照本合同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甲方将从乙方开具的履约保证金中扣除索赔金额或采用法律手段解决索赔事宜。

## 二十三、误期赔偿

除合同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将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目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周迟交货物交货价或未提供服务费用的 0.5% 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一周按 7 天计算，不足 7 天按一周计算。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为误期货物或服务合同价的 5%。

## 二十四、不可抗力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乙方应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甲方，同时应尽实际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如果不可抗力事件影响时间持续 20 天以上时，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 二十五、税费

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规定对甲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由甲方负担；规定对乙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由乙方负担。

## 二十六、合同争议

所有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将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双方协商解决不成的，则任何一方均可将争议提交[宿迁]仲裁委员会，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在[宿迁市]进行。仲裁语言为中文。仲裁裁决对双方均有约束力。仲裁费用由败诉方承担。

## 二十七、适用法律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江苏海视开泰科技有限公司校园网络安全管理平台采购项目

合同编号: CTC-JSSQ-2024-000395

- 附件 1: 清单
- 附件 2: 设备验收单
- 附件 3: 初验申请报告
- 附件 4: 初验报告
- 附件 5: 终验申请报告
- 附件 6: 终验报告



江苏海视开泰科技有限公司校园网络安全管理平台采购项目

合同编号: CTC-JSSQ-2024-000395

(签章页)

甲方: 江苏海视开泰科技有限公司  
(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日期: 2024年9月20日



乙方: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公司  
(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日期: 2024年9月20日



## 江苏海视开泰科技有限公司校园网络安全管理平台采购项目

合同编号: CTC-JSSQ-2024-000395

附件 1: 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单位	数量	税率	含税单价	含税总价
1	LED 控制卡	台	15	13.00%	7984.00	119760.00
2	集中式拼接控制器	台	1	13.00%	56116.00	56116.00
3	配电柜	台	1	13.00%	16767.00	16767.00
4	24 口千兆交换机	台	1	13.00%	2894.00	2894.00
5	信息发布服务器	项	1	13.00%	31937.00	31937.00
6	防静电地板	平米	110	13.00%	299.00	32890.00
7	静电地板接地	平米	110	13.00%	40.00	4400.00
8	造型吊顶	平米	110	13.00%	479.00	52690.00
9	指挥中心照明	平米	110	13.00%	240.00	26400.00
10	显示屏包边	平米	2	13.00%	399.00	798.00
11	多孔木质吸音板饰面	平米	81	13.00%	459.00	37179.00
12	双开实木门	套	2	13.00%	3992.00	7984.00
13	电气插座	套	25	13.00%	35.00	875.00
14	窗帘盒	米	12.4	13.00%	50.00	620.00
15	双层窗帘	米	22	13.00%	319.00	7018.00
16	墙体拆改	平方	20	13.00%	2395.00	47900.00
17	地面找平	平米	122	13.00%	40.00	4880.00
18	防静电地板	平米	30	13.00%	299.00	8970.00
19	静电地板接地	平米	30	13.00%	40.00	1200.00
20	办公室造型吊顶	平米	30	13.00%	299.00	8970.00
21	灯具照明	套	6	13.00%	679.00	4074.00
22	墙面基层及乳胶漆处理	平米	700	13.00%	166.00	112000.00
23	吸顶式半球摄像机	台	6	13.00%	965.00	5748.00
24	硬盘录像机	台	2	13.00%	3984.00	7984.00
25	智能人脸指纹门禁一体机	台	2	13.00%	1996.00	3992.00
26	开门按钮	个	2	13.00%	20.00	40.00
27	24 口千兆 POE 交换机	台	1	13.00%	3194.00	3194.00
28	空调系统	台	1	13.00%	15968.00	15968.00
		台	1	13.00%	19961.00	19961.00
30	新风系统	项	1	13.00%	19961.00	19961.00
31	壁挂变频空调	台	1	13.00%	3194.00	3194.00
32	坐席台式电脑	台	10	13.00%	5190.00	51900.00
33	专业音箱	只	2	13.00%	4551.00	9102.00
34	专业功放	台	1	13.00%	3413.00	3413.00
35	调音台	台	1	13.00%	5210.00	5210.00
36	音频处理器	台	1	13.00%	7585.00	7585.00
37	抑制器	台	1	13.00%	5080.00	5080.00
38	电源时序器	台	1	13.00%	1457.00	1457.00
39	无线话筒	套	1	13.00%	3543.00	3543.00

第 8 页, 共 14 页

## 江苏海视开泰科技有限公司校园网络安全管理平台采购项目

合同编号: CTC-JSSQ-2024-000395

40	支架	只	2	13.00%	469.00	938.00
41	会议系统主机	台	1	13.00%	5629.00	5629.00
42	会议主席单元	台	1	13.00%	1796.00	1796.00
43	会议代表单元	台	4	13.00%	1796.00	7184.00
44	室内 AP	台	2	13.00%	2695.00	5390.00
45	指挥中心:第三排五人位控制 制台	组	2	13.00%	47407.00	94814.00
46	座椅	位	10	13.00%	1417.00	14170.00
47	办公桌椅	套	4	13.00%	4741.00	18964.00
48	精密空调	台	1	13.00%	29941.00	29941.00
49	UPS 主机	台	2	13.00%	79325.00	158650.00
50	功率模块	台	6	13.00%	27546.00	165276.00
51	电池开关箱	台	2	13.00%	36728.00	73456.00
52	电池架	套	8	13.00%	9182.00	73456.00
53	连接电缆	项	1	13.00%	9182.00	9182.00
54	集成服务费	项	1	6.00%	796500.00	796500.00
	小计					2209000.00
<b>序号</b>	<b>软件服务名称</b>	<b>单位</b>	<b>数量</b>	<b>税率</b>	<b>含税单价</b>	<b>含税总价</b>
1	监控系统软件	套	2	6.00%	38564.00	77128.00
2	机房动环集中运维管理基 础软件	套	1	6.00%	43155.00	43155.00
3	云存储管理系统	套	1	6.00%	119765.00	119765.00
4	云存储运维系统	套	1	6.00%	18364.00	18364.00
5	三个课堂云存储管理系统	套	1	6.00%	113698.00	113698.00
6	三个课堂云存储运维系统	套	1	6.00%	24149.00	24149.00
7	话筒呼叫控制嵌入软件	套	1	6.00%	4741.00	4741.00
	小计					401000.00
	合计					2610000.00

CHINA TOWER  
中国铁塔



江苏海视开泰科技有限公司校园网络安全管理平台采购项目

合同编号: CTC-JSSQ-2024-000395

附件 2: 设备验收单

项目名称		到货日期	
外观检验	包装情况	技术资料	检验合格证 份
	外观情况		使用说明书 份
设备一览表			
编号	名称	规格	应有 实有
验收结果:			
检验员:			



江苏海视开泰科技有限公司校园网络安全管理平台采购项目

合同编号: CTC-JSSQ-2024-000395

附件 3: 初验申请报告

XXX 项目初验申请报告	
项目名称	
申请初验时间	
申请初验内容	
服务单位盖章	

江苏海视开泰科技有限公司校园网络安全管理平台采购项目

合同编号: CTC-JSSQ-2024-000395

附件 4: 初验报告

XXX 项目初验报告	
项目名称	
初验时间	
初验内容	
初验存在问题	
存在问题处理情况	
是否通过初验	
建设单位盖章	
服务单位盖章	

江苏海视开泰科技有限公司校园网络安全管理平台采购项目

合同编号：CTC-JSSQ-2024-000395

附件 5：终验申请报告

XXX 项目终验申请报告				
申请单位		联系人		
		电话		
建设单位				
中标时间		中标金额		
申请终验内容	序号	验收内容	数量	质量
	1			
	2			
	3			
建设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盖章				
服务单位盖章				
		负责人		

江苏海视开泰科技有限公司校园网络安全管理平台采购项目

合同编号：CTC-JSSQ-2024-000395

附件 6：终验报告

XXX 项目终验报告				
建设单位				
服务单位			联系人 电话	
			终验项目金额	
终验内容	序号	验收内容	数量	质量
验收结论				
建设单位盖章				
服务单位盖章				

## 中标通知书

项目编号：HS-20240808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公司：**

江苏海视开泰科技有限公司校园网络安全管理平台采购项目一标段 经竞争性谈判，在评标委员会综合评议、择优推荐的基础上，现已决标，选定你单位为中标人。请你单位按下述中标结果与招标单位签订合同。

项目名称	江苏海视开泰科技有限公司校园网络安全管理平台采购项目一标段	
招标人	江苏海视开泰科技有限公司	
签约期限	请务必于2024年9月25日之前签署合同	
内容概要	具体详见竞争性谈判文件	
中标价	大写：贰佰陆拾壹万元整	
	小写：2610000元	
备注		
采购人(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盖章)：
法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法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2024年8月26日	
		2024年8月26日

## 8. 东方白鹳鸟巢全天候监控和传输存储保障工程

东方白鹳鸟巢全天候监控和传输存储保障工程

合同编号：CTC-JSSQ-2025-000251

东方白鹳鸟巢全天候监控和传输存储保障工程

施  
工



江苏省泗洪洪泽湖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处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市分公司

2025年6月

第1页，共6页

# 东方白鹤鸟巢全天候监控和传输存储保障工程

合同编号：CTC-JSSQ-2025-000251

## 东方白鹤鸟巢全天候监控和传输存储保障工程施工合同

(正文)

发包人（甲方）：江苏省泗洪洪泽湖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处

承包人（乙方）：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市分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  
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东方  
白鹤鸟巢全天候监控和传输存储保障工程的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  
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东方白鹤鸟巢全天候监控和传输存储保障工程

工程地址：泗洪县魏营镇、上塘镇。

工程内容及规模：对魏营、上塘2处东方白鹤鸟巢进行全天候监  
控，保障数据的传输存储，包括2套监控系统及配套设备、平台接入服  
务、1处铁塔站址服务等。

### 二、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5年6月10日

竣工日期：2025年6月30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2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  
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合同价格及支付方式

1.合同价格形式：合同价格形式为总价合同，合同金额为 145300  
元（大写：壹拾肆万伍仟叁佰元整）。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

第2页，共6页

## 东方白鹤鸟巢全天候监控和传输存储保障工程

合同编号：CTC-JSSQ-2025-000251

过程中需进行增减的款项外，合同价格不予调整，但合同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2.本工程经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款的70%费用，承包人完善验收各项工程资料并经第三方专业机构审计后付至工程竣工决算价款的100%。

乙方支付信息如下：

发票抬头：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市分公司

税号：91321391321244604H

单位地址：宿迁市宿城区红海路88号文体中心7楼

电话：0527-88859311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开发区支行

银行账户：32001779000052501078

3.合同签订后承包人先支付工程款的3%作为履约保证金，在本工程竣工并经发包人组织的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报告签署之日起转为质量保证金。质保期满且发包人确认工程无质量问题且无任何遗留问题后一次性无息退还（扣除因质量问题引起的维修费用、违约金及其他违约金等）。

### 三、质保要求及质保期

(1)本工程质保期为2年，质保期自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硬件免费质保、软件免费升级，每次升级之后都会再次安排技术人员进行培训，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组织施工，竣工后按国家现行行业标准进行验收，合格后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无偿承担工

第3页，共6页

## 东方白鹳鸟巢全天候监控和传输存储保障工程

合同编号：CTC-JSSQ-2025-000251

程质量保修责任。

(2) 必须提供 7\*24 小时售后服务，提供 8 小时内响应，48 小时内解决问题并维修完毕。

(3) 可以提供免费的应用答疑和集中培训服务。

(4) 因东方白鹳鸟巢繁殖点位可能具有不固定性，为确保监控视频的有效性，发包人可根据东方白鹳鸟巢繁殖位置情况，在质保期内要求承包人对魏营站点重新免费调整安装 1 次。

### 五、甲方权利和义务

1. 负责工程检查、监督督促工程进度及工程质量。

2. 监督乙方安全文明施工。

3. 工程结束一周内组织相关专业人员及工程负责人进行验收，确保工程质量。工程验收后一周内组织第三方专业机构开展审计，一个月内出具审计结果。

4. 按本合同规定支付工程款。

### 六、乙方权利和义务

1. 严格按照合同规定及施工方系图纸计划精心组织施工。

2. 服从甲方工程负责人的管理，负责施工人员的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负责对所有施工人员尤其是高空作业人员的施工安全及人身安全教育。

3. 在施工过程中因乙方造成的安全事故及人身意外伤害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与甲方无关。

4.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应对每道隐蔽工序过程取证拍照或视频

第 4 页，共 6 页

## 东方白鹳鸟巢全天候监控和传输存储保障工程

合同编号：CTC-JSSQ-2025-000251

以备甲方查验。

5.施工过程中给甲方造成的其它方面的损坏，由乙方免费负责恢复原样。

6.工程竣工未移交甲方之前，负责对现场的一切施工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

7.现场施工用水、电力、通讯线路等施工所必需的条件由承包人接至施工现场内，所产生的费用由承包单位承担。

### 七、工程总承包项目负责人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徐瑞。

### 八、合同文件构成

1、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2、成交通知书（如果有）；

3、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如果有）；

4、专用合同条件及《发包人要求》等附件；

5、价格清单；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九、承诺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

第 5 页，共 6 页

东方白鹤鸟巢全天候监控和传输存储保障工程

合同编号: CTC-JSSQ-2025-000251

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江苏泗洪洪泽湖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至合同 2 年质保期结束后止。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贰 份,承包人执 贰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李成

(签字) 周爱成

地址:江苏泗洪洪泽湖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 地址:宿州市宿城区红海路 88 号文体中心 7 楼

2025 年 6 月 10 日

2025 年 6 月 10 日

# 东方白鹳鸟巢全天候监控和传输存储保障工程

合同编号：CTC-JSSQ-2025-000251

## 合同审签单

合同编号：CTC-JSSQ-2025-000251

重要信息			
合同名称	东方白鹳鸟巢全天候监控和传输存储保障工程施工合同	承办部门	行业拓展部
承办人	熊倩	联系电话	15189831793
我方主体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市分公司	对方主体	江苏省泗洪洪泽湖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处
合同总金额	人民币 145300.00元 壹拾肆万伍仟叁佰元整	是否框架合同	否
是否固定金额	是	是否关联框架合同	否
重要程度	重大合同	对方选择方式	招标
合同类型	新业务服务类	合同性质	新签
审批记录			
地市承办部门负责人审批			
同意			
宿迁市分公司-行业拓展部 叶昂 2025-06-10 15:55:11			
地市财务人员审核			
该项目合同总金额14.53万，设备及施工为代建一次性计收，服务部分周期性计收，合同为政府模板，合同条款无法更改，财务条款已核，请领导审批。			
宿迁市分公司-财务部 陈苗苗 2025-06-10 16:23:16			
地市财务部负责人审批			
财务条款已核，同意			
宿迁市分公司-财务部 李苏牙 2025-06-10 16:39:08			
地市/省分法律人员审核			
请审核			
宿迁市分公司-综合部 马静思 2025-06-10 17:38:08			
地市/省分外聘律师审核			
同意			
江苏省公司综合部（党委办公室）苏律师审核 2025-06-10 17:47:45			
地市/省分法律人员审核			
法律部分已核同意，请领导审批。			
宿迁市分公司-综合部 马静思 2025-06-10 17:57:10			
地市法律部门负责人审批			
需上传签订依据，请领导审批			
宿迁市分公司-综合部 王德国 2025-06-10 19:22:53			
地市分管领导审批			
同意			
宿迁市分公司-公司领导 仲其刚 2025-06-10 21:36:39			
地市公司总经理审批			
同意。			
宿迁市分公司-公司领导 周爱成 2025-06-10 21:46:01			
流转记录			
【1】 熊倩：地市承办人拟稿 送下一步 地市承办部门负责人审批叶昂(2025-06-10 15:50:19)			
【2】 叶昂：地市承办部门负责人审批 送下一步 地市财务人员审核陈苗苗(2025-06-10 15:55:11)			
【3】 陈苗苗：地市财务人员审核 送下一步 地市财务部负责人审批李苏牙(2025-06-10 16:23:16)			
【4】 李苏牙：地市财务部负责人审批 送下一步 地市/省分法律人员审核马静思(2025-06-10 16:39:08)			
【5】 马静思：地市/省分法律人员审核 送下一步 地市/省分外聘律师审核苏律师审核(2025-06-10 17:38:08)			

# 东方白鹳鸟巢全天候监控和传输存储保障工程

合同编号：CTC-JSSQ-2025-000251

【6】 苏律师审核：地市/省外聘律师审核 送下一步 地市/省分法律人员审核马静思(2025-06-10 17:47:45)
【7】 马静思：地市/省分法律人员审核 送下一步 地市法律部门负责人审批王德国(2025-06-10 17:57:10)
【8】 王德国：地市法律部门负责人审批 送下一步 地市分管领导审批仲其刚(2025-06-10 19:22:53)
【9】 仲其刚：地市分管领导审批 送下一步 地市公司总经理审批周爱成(2025-06-10 21:36:39)
【10】 周爱成：地市公司总经理审批送结束(2025-06-10 21:46:01)



## 东方白鹤鸟巢全天候监控和传输存储保障工程

### 成交结果公告

一、项目编号:JSDCX-202504230816

二、项目名称:东方白鹤鸟巢全天候监控和传输存储保障工程

#### 三、成交信息

1、供应商名称: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市分公司

2、供应商地址:宿迁市宿城区红海路 88 号文体中心 7 楼

3、成交金额:人民币 145300 元整

4、工期:20 个日历日

#### 四、主要标的信息

按要求完成魏营、上塘 2 处东方白鹤鸟巢的监控安装,保障数据的传输存储。

#### 五、评审专家名单

刘杰、阮立新、袁永立

六、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 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 100 分。

成交供应商名称: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市分公司

评审得分:92.67

八、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项目联系方式



东方白鹳鸟巢全天候监控和传输存储保障工程

项目联系人：王工

电 话：025-83229277（转 8001）

2. 采购人信息

名称：江苏省泗洪洪泽湖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处

联系人：李科长

电话：0527-86409099

地址：江苏泗洪洪泽湖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

3.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江苏达琛鑫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南京市秦淮区光华东街6号创意产业园15号楼4楼

电子邮箱：jsdcx\_xmg1@163.com

各有关当事人对结果持有异议的，可以在成交结果公示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江苏达琛鑫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提出质疑，逾期将不再受理。



江苏达琛鑫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08月30日